志卷第 開府儀同三司上柱國銀軍國重車事前中書右丞相監修國史領經延事都總裁臣脫脫等最 百五十

粉修

天天有五氣以育萬物木德以生金德以殺亦甚整 與必温慈惠和以行之蓋裁之以義推之以仁則震 與於過慈惠和以行之蓋裁之以義推之以仁則震 矣而始終之序相成之道也先王有刑罰以糾其民 矣而始終之序相成之道也先王有刑罰以糾其民 雙則 刑法

專住法以問其民於是作為 囚務底 亂 並進 嚴 初試官皆習律 熈累洽 有弗及則刑 而用法之 盛幾乎三代之懿元豐以來 祖太宗 刑政奈矣國既南遷威柄 明慎 之際 末無序 情怨獄 頗 天下之民威樂其 以輔之 用重 以忠 令其君一 典 厚為本海 有小疑覆奏鄭 而 以絕 1% 州書欲 成故也 王道陵 寬 姦慝歲時 生重於 仁為治 内悉平 刑書益繁巴而愉 下逮 民無犯 宋典 進禮 得减 州 躬 文 犯 故 郡之吏亦 制源廢 承五季 教宴 自折 七 而亂樣 而 盛 獄 致

增敕 等上編敕 萬曆三十七年刊 刑法志 雖其失慈弱而祖宗之遺意蓋未泯焉 敕者二百八十有六條准律分十二門總十 制因唐律 州 有五條認給事中柴成務等受其繁亂定 刑之寬猛緊乎其 下然酌輕重為詳世稱平允 五卷淳化中倍之成平中增至萬 四卷凡一百有六條 一縣又 大きい人二丁五十 令格式而 别有敕建 隨 人然累世循 時 隆 認與新 損 初 詔 益 判 則 太平 定 知 理寺 編 以愛 刑統三 **今撫其實** 與 敕 國 實儀 民為 司

年編敕成 宗當 言敕 曾 麗 在敕者五百餘條悉 存一二去其繁密以便於民何為 日 A 于法者大辟之屬 H 問輔臣 得失命官修定 此檢人惑上之言也咸平之 **有六朴之屬**二 合農田 百 七十 日或謂先朝路令 敕為 四條又有農田 取咸 百五 今後號 平儀 十有八答之屬七 敕五 不 之屬三十 E 敕損 所 时 令 卷與敕 輕
以
信
然 미 刪 、敕天聖 於 太宗 制 自 是 度 詔

爲儀制令

卷當時便其簡易大中祥

符間

ララボルニーヨ

麗于法者 大辟之屬總三十有 白 一徒之 者治世之經而數動搖 以聞 曆三十七年 又修 自今有司 十有七條 一凡此皆在律 屬總 然 隷之 X 至慶曆又 刊 一司敕二千三百一十七條 百有 配 したことがいるこうえと 好得朝 屬六十 州 之屬總八十 FL 復 杖之屬總百六十 一縣敕千四 請 有三 删定增五 者也既須 則衆聽滋 刪改有未便者中書樞 大辟 有一大 一流之屬 百條 白五 惠 十 别為 何 辟 有 天 路 有 總二 聽旨者 八笞之 訓迪 韶 總 敕 下奏聽 例

旨者 大 四年 是正當謂法出於道 脈寧初置 禄令 一门 樞密 禁於 外 府參訂然後頒行帝留意法令每有 名輕重者皆為敕自品官以 總六 卷 使言敕得失如天聖故事七 距嘉祐二年敕增至四千餘 采者賞之元豐中始成書二 三司 使韓琦言内外吏兵奉禄無者令乃命類 未然 神宗 而 杖增七十 條視慶曆敕大辟增六十 局脩 下奏聽肯者增四十 更其目 彼效之 有 以驛料名數著為驛 之謂較禁於已然之謂令設於此以 四凡 死 敕詔中 自 有三笞增三十 不足以周事情 此 敕令格式 調式 能體道則立法足 又在編敕之 例 外言法不便者集議 脩書者要當識 有六 至此微 下至 流增 條前 令琦 年書成 有 十有六卷復 外者 斷 又 後 又 FI 獄 别 又言自慶 司 總 抵 也嘉祐 進 配 三十五 有一 隷 擬多 載者 牾請 徒 續 更定置 增 增 附 韶 曆 H

嘉情丙辰年 七又有倍全分整之 大學言於 1

等有

庶人シ

皆為令命官之等十有七吏

定之法 宜令具録付編脩敕令参用國初以來條法刪脩成 當國欲快已私請降御筆出於法令之外前後抵悟 之尋下韶追復元豐法制凡元祐條例悉燬之徽宗 此足以見神宗仁厚之徒而有司不能推廣增多條脩敕令舊載敕者多利之人。」可引 也乃今各曹取前後所 司所守者法法所不載 好降御筆手 部變亂舊草靖康初群臣言祖宗有 前凡所施行類出人吏省記三年四月始命取嘉祐 書韶從其請書不果成高宗播遷斷例散逸建炎以 後衝前改更紛然而刑制者安美宗等元年臣僚言有 孫覺亦言煩細難以檢用乃部擊等刊定哲宗親政 有軆 不專用元祐近例稍復熈每元豐之制自是用法 以來新舊敕參照去取剛正以成一代之典右諫議 級高下者皆為格表奏帳籍關牒符 事物之情行之幾時盖凡屢變宜取慶曆嘉布 制模楷者皆為式元祐初中丞劉韓三元豐 因事改者則隨條貼說有司易於奉行蔡京 いて、中していまご目を上こ クラベオードヨー 然後用例今引例破法非 例 以類編脩與法妨者去 檄之類允五

御史劉 者自官制役法外賞格從重條約從輕紹與元年 成號紹與敕令格式而吏骨者記者亦復引用監察 所刊定省記之 其所省記欺叛何 改不該引用之 行事雜入吏部續降條冊之中脩書者有所畏忌不 乾道 改九 百餘條號淳熙敕令格式帝復以其書散漫用 言紹與以來續降指揮無慮數千 送六部長貳參詳六年刑部侍郎汪大猷等上其書 至隱例以壞法賄賂旣行乃為具例淳熙初部除刑 馬唇二十五年刊 大夫史志卷一百五七 迫經置條例事指揮其餘並不得引例旣而臣僚言 部許用乾道刑名斷例司勲許用獲盗推賞例并乾 號乾道敕令格式八年順之當是時法令雖具然吏 大理寺官詳難定其可否類申刑部以所隸事目分 議禮不制度不考文乃部則去之至乾道時臣僚 剛削至與成法並立吏部尚書周麟之言非天 切以例從事法當然而無例則事皆泥而不行甚 新書尚多抵牾部戶部尚書蔡光詳定之凡刪 正言法令具在吏猶得以為姦今一切用 文 文領之時在京通川牧内有已當衛 然自詹專政率用都堂批狀指揮 因大理正張柄言亦部剛 所不至十一月乃韶左右司敕 抵牾難以考據 削十

引用者或一時權宜而不可為常法者條目滋繁無 慶元新書之行今二十九年前指揮始非一事或舊 宗之世未成慶元四年右丞相京鐘始上其書為百 法該括未盡文意未明須用續降參酌者或舊法元 闕有可引用間有便於人情者復令刑部詳定迄光 編類為一書名曰淳熙條法事類前此法令之所未 法之際官不暇編閱吏因得以容姦令敕令所分門 除前峻累朝有仍更定法更复用儒臣務存仁恕凡 有也四年七月頒之淳熙末議者循以新書尚多遺 春杖二十二千五百里春杖十八二千里春杖十七 厚祐敕令格式十一年又取慶元法與淳祐新書刪 無而後因事立為成法者或已有舊法而續路不必 制凡流刑四加後流春杖二十配後三年流三千里 所遵守乞攷定之淳祐二 萬曆二十五年刊 人工民人工工工工 用法不停而宜于時者著之太祖受禪始定折杖之 時有增損不可勝紀云五季衰亂禁罔煩密宋與削 行之無所更定矣其餘一司一路一州一縣較前後 十條刑去者十七條為四百三十卷度宗以後遵而 二十卷號慶元敕令格式理宗實慶初敕令所言自 其間脩改者百四十條納人者四百條增入者五 年四月敕令所上其書名

十臀杖十下四十三十臀杖八下二十臀杖七下常 行官杖如周顯德五年制長三尺五寸大頭闊不過 三尺杖刑五杖一百臀杖二十九十臀杖十八八十臀 杖十八二年春杖十七一年半春杖十五一年春杖上 大辟案須刑部詳覆尋如舊制大理寺詳斷而後看 徒罪決而不後先是藩鎮跋扈專殺為威朝廷姑息 率置不問刑部按覆之職廢矣连隆三年令諸州奏 一寸厚及小頭徑不得過九分徒流答通用常行杖 七七十臀杖十五六十臀杖十三凡笞刑五答五 一百數 一年凡徒刑五徒三年春杖二十徒二年半春 請刑部分 而詳覆官總 伊史志卷 下五五 死罪五 上成滿政官法直 辟居其 明道二年令四按分 月覆大

期日 七百 院詳議又各城半其不待期滿而断者 而炎明之時繫囚淹久請自四月 宋史以後二五五二 至景祐二年判大理寺司徒昌運言 **斷急按法官與議者並書姓名議刑** 川廣南福建湖南如急按奏其後 一旬素 斷 有重辟獄官毋預燕遊 _ 日小事第 至六

南 盗劫殺 言竊盜 御 微長吏 贓 民 得財 盗請 **蕉豆盐** 宽尖 公稿盗 讀漢書見張釋之干定 73 為錢四 理官屬尤嚴選 者奏裁領南殿遠夷養指淵請 郊 能 死 者第賞之 到 E 用威力得 太宗 遂 海隅習俗食嫌穿窬 親 燭 自今長 場金紫以勉さ 滿 至 部 慶曆五 在御常躬聽斷在京獄有 五貫至十貫者决杖 恩 至 微太 吏舞 一旁縁為養建 擇事 平與國六年 五 日 國治獄 八年廣 調侍 慮 即 固 御 囚 而京城 黥 111 為兵 萬 惟 情得者 言前 知雜 財為錢 面 佐滋蔓 京 世 既 祖 無宠民 持 千里 能告 疑 大 城 報 馮 役 重 驴 校 即

斷

獄

認

月

斷

都

事期

E

参考是就

滋盗法

財徒

二年得

稽緩者所 百 限準官書籍程律論 或寅 且 縣罪人 名追 首於出口名自当具力 言部内 廷詰其淹滞 令門、切田寄禁 只遣 即性 細微道 車意斜與帝 罪 至京擇清憩官慮 五 在 獄 E 日 H 决遣冤滞則 以其事開 至破家因江 身家屬政侯古 其 配所在年 **封閣疏理** 一具囚帳 葡鐵遠 一具禁放數白州 開封 踰 的安奏獄空及隱落囚數父 閱 諸 然 四 74 諸 死者 西轉運 降照州之 月具奏上 長東極隱落妄言獄空盖 所 縣禁繁往往猶 E 日則奏裁事須證達 所奏 可斷 犯罪名 十恒六 日後又定 頭看 副使 皆銅 獄 官吏會两折 店 斷 關 張 部閣其禁 别置暦長 張齊賢 禁日數 有繫三 鋼送 皷自言無 齊賢言人 者成 难账 關 致 白

見息身 無

雅容以自尊· 如舊制 其罪 所係 既具騎置來上有司斷已後騎置 證建者長吏 可得也乃詔御史次獻必躬 至廣安 辭勞尔 李無它 騎置 宰臣 面 隷 且病 即量罪區分勿酒再轉始令諸 日毎関 里从来緊流 EF. 牢城五貫配後三年三貫二年 而無疑状官吏並同違 YX 八月復分遣使 日 聞 親 其館 即 一慮囚帝曾謂宰相曰 印决之 二年令竊盗滿十貫者奏裁七貫决 獨 日 此事告告其禁繁養教之 日遣殿 無柱濫乎 大之志长二百五十二 大理意、案節目 荆湖嶺 有父有司 死家業無所 頗聞基中輸獄 勿後付 外甚可憐也 臣按巡諸道帝曰朕於獄 朕恨 南審決刑 因繫之 御史李範等 所司 親 付詔本府隨所欲 不能親决 制之坐其應奏嶷 母得專任 群 下之州凡 卿等詳酌非人 未備移文按覆 李又 獄 臣 州答杖 東之 下尚或如 受 一貫一年它 人詣登聞 企堂問 八韶鞘獄 四 胥吏又 罪不 上炭 11 包 獄

覆詞今宜令大理所斷案牘寺官印署选詳覆得當 刑獄司凡管內州府一日一報囚帳有疑獻未决 則送寺共奏否即疏駁以聞淳化初始置諸路提 訟平允不致枉撓朕意深以為適何勞之有因謂宰相 馳傳往視之川縣稽留不決按讞不 之寄夙夜焦勞慮有冤滞耳十月親録京城繁囚 必無改易或云有司細故帝王不當親決朕意則異 乎是若以等極自居門下情不能上達矣自是祁寒 庶申理究滞豈不感召和氣乎朕每自動不怠此志 **宰**一邑守 至日肝近臣或諫勞苦過甚帝曰償惠及無告使獄 遣官按決率以為常後世遵行不廢見各帝紀先是 盛暑或兩雪稍忽軟就録繫四多所原减諸道則 文巧紙置審刑院於禁中以樞密在學士李昌齡 院事兼置詳議官六員凡獄上奏先達審刑 付大理寺刑部斷覆以開乃下審刑院詳議申覆 順治十六年刊人民史志於三五 始命論决葢重慎之至也凡大理寺决天下案牘 中外臣僚若皆留心政務天下安有不治者古 史小吏許便宜按劾從事帝又慮大理刑 一郡使飛蝗避境猛虎渡河光能惠養黎 オスオーでヨニー 實長吏則劾 部吏 EP 即 知 裁 說

决付 事無置詳 詔悉罷之歸其事轉運司 巧祗置審 慮 以上罪 專責所 辟情 民有詣 专刑 問録 清省矣 可 盖 許 疑者 **狱具令尚書丞郎兩省給舍以** 闕 可 X 重慎之 議 部 書省當 疑 詔獄 自端 者懼為 既而 稱 斷 具獄申 院於禁中 官六員介 即 冤 無 拱 諸 者亦遣臺使 勃從 留不 至 即 大 以來諸州司 路提 有司 轉運司 量 小 事帝又 以樞密直學 聞 至道 點刑 所 目中丞以下 其未 擇部 駁 奏先 審刑 乘 獄 th. 慮 傳按 年帝 理參軍皆帝 者宰 敢 達 雪見長 院 始置 未 皆臨 带 普 聞 練 其 相 數年 諸 有所 獄 格律者 覆 申覆 院 部 則 輎 州 廼 自 問 所 T 詔

五日中事

月小

五月三

年

詔

御

史臺

輎

五

H

十月十

審

刑

院

詳

詔 意問奉文 專責所司 限 罰清省矣 有詣 情 自今 具 罪獄 可疑者懼 進 闕 THE STATE OF 吏 者審刑院 自 旣 穪 請請 認 裁處輕重必當其罪 舉詳議官就 言處 日中連 止言當 外景德 聞 いえられる大い 徽 冤 端 事 77 事 可輕授 奏五宗 PL 尚古水 置病 每奏案令先具事状親覽之 路提 亦遣 進 有 性 11 有不稱職者當責舉主以懲 司 斷 **基使** 自中 諸 縣 帥 日小 寛慈た 至道 刑部試斷案三十二道 凶 所 極斷 斷者 詔諸道 两省給 院徒 开门 Ti 州 乗 丞 獄 E 司 部 以 流 咸 理 司 参軍 刑辟 軍 平元年從黄 H 即 1% 朝 刑 古 審 鞫 韶 典之 上有疾者屬 斷 獄 臨期問 皆帝 官先 曾謂宰 數 年 院 内 迺 詳 頗 韶 自 斷 間 親

盗賊因 思認 常制 災冷今軍民事務雖 出筆記六事其 副之命中 市當選朝臣爲諸路 深罪知審刑院朱選上言官吏因公事受財證左 綸李及自餘 **心必得** 御前印紙為曆書其績效代還議功行賞如 也所慮四方刑獄官吏 不能 何爲惨毒也 賊獄 賊送 請擒獲雅盗 乃扶其吭當時之 摘 宗亦未管用初殿 當舉行之 必順天道漢 湏 書樞密院擇官 舉官更曠施 所屬依法論决母用凌遲 性度 擬 いくという大二十二十二 斷 其命非 如故 日 以開咸 平和有執 勤血 且十 内供奉官楊守珍使陝 有轉運 提 至死者望以付臣凌運 况十 點刑 不能彈奏務從 民隱遊東庶官朕 極法也蓋真宗仁恕 請觸問之帝 X 引對於長春殿遣 不加役流 辟 月為承天節萬方祝 使 盡 一月 守者 河北陝 侍御史趙 地速 科盡冬月乃斷 親 D 陽始出其氣尚 從 置 凌遅者先 無由 夫受冤 西地 畏 太常博士 御史基 湘當建 五刑自有 避 西督捕 用戒 控過 居 無 者真以 刑 即 H 知 獄 T I

過斷遇 偽造符印 樂禁軍諸軍迎亡為盗 官司聴獄决罪須躬 木得區遣禁錮奏裁 許覆官帝記其姓 而克自柳畏其 り断 聖澤 在 天慶節 厭耽 記造妖書妖言傳授 脇 於 既 憫 助 者奏聽 當春孟 掲氏さ 者 在 故 名曰是曾失入 用 月閱實母在濫 徐獻房供給飲食新炭 殺 罪至死者每遇 餘犯至死者 抑陰也 時 更令許覆已然 四時之氣和氣 仁宗時四方無事戶 刑尤慎即位之初詔 闘殺放火 抵罪未衛两 敕裁合依 可憫 月亦 強 淹滯刑部當薦 行慶施惠之時 刼 法 罪 和 月 者 竹 今異制公幸 者盡冬月 月 不得遷 IE 月亦非淹 月權 合造毒 及春夏 城亦 口 百穀豐 番息 内

者烏 僕當詔 川 任法吏舉者皆罰 調而後 不當職者 不為失 金獻疑者讞 所 以廣 所從來 聽察防

濫 罪 官吏黨不 矜者聽 不果行 甚重慎何代罷之遂命檢討 下死罪皆得題奏議者必日待報淹延漢律皆少季 時奏獻之 視唐幾至百倍京師 白 香門問書 上請天里 小盡心豈無枉濫故事死 不加於唐而天 情就法失朝 奏吏當坐罪者審 名疑應者具案以間有 **李多所樂** 自立春至秋分不决死 然動容語字執 充滿推行 極朕 下其章中 法廢物直宗當覧 るでという一百万十二 部 下情有輕 侍 四年遂下詔曰 京師五 II. 即燕肅奏曰唐大 廷欽恤 書子召謂 版 聖三年斷大 重而 志哉其令 率得 十五年 公革 日 **愛奏諸** 不得决 有司 雜 不應奏之罪作 意堂學 罪獄 朕 囚簿 而 犯 司 死罪條 諸獄疑若情 念生齒之蓄抵 未聞淹留以害 辟 有 財 州 毋得舉駁其後 巧避微文一 覆奏而 当 見 辟罪令尚書 司終慮淹繁 具三 覆奏盖 17 三覆奏貞觀 唐故事 于四 覆奏則 罪情 1 斷 至多 分 白

[5] 有可以為言部毋過 长短廣狭皆有民 冤置斜察司 韶死者 T 成請得以减死論 非體 雖不繁微竹的 以開六年集賢 百數而 貼 旬 遂詔 上請 奏為狀 勿報祖宗府重益剥录 1117 尺 始 刑部 詳獲官總 御史 烈 無所牽制請 度 雜 小旬奏獄 罪五 校 虚 杖笞皆中覆 H 下法官議調當如進是市意欲實 PE 輕重無準官吏得 詔 理華冠鄉請罷養 獄 啊 功三功以 按 從其說自定 初 小移報! 真宗時 明道 漸者多得 成滿改官法直 徒 二年 抵 折杖 流 京 死殿 禁枯 令四按 罪 以任情至是 减 师 月覆 刑獄多淵 答而 非繁獻 制权 論 官

凯 送 則皆 有 斯 H E 1 院 詳議 2 至景格 斷急按法官與議者 炎 啊 理寺詳 晭 川廣南 又各 2 特繫四淹 年 减半 斷 福建胡 其不行 群狱官好預燕遊 久請 理寺 南 並 如 書姓名議 期滿 自 正 日小事 徒 按奏其後 四 而斷 昌 運 至六 山山

母年 相参考是歲 下生齒益苗化法有多成學 視舊出寬英處曆五年部罪殊死者若祖父好公 一其製 斷 朝 財為錢四千亦刺為 獄 嘉祐五年判刑部学經言 者第賞之 遂韶至十千始刺爲只而京城持杖竊 一家尤 北法若衆豈刑罰不足 者 韶月上斷 強盗法不 善數願部刑部類天 甚倉吏自以在官無禄恣為信 薄無甚於骨肉相残衣食之 之九在京班直諸軍請 兵自是盗法惟京城如 意於是韶三 大群甚級而有引 即 刺為仁 以聞承平 殿之中死 萬既 流 下所斷大辟 以止發而 三千里 財爲錢六 司始立 能告 日心

古人 罪當徒流者配領表派罪會降者配三千里籍其 四年立盗財重公儿动流 城其罪及哲宗初當龍車 禄法而紹聖復仍舊展尊 給呂嘉問皆請行貨者宜 惡地籍首 **墙吏禄至百餘萬都皆** 條行之其後內則政府以則監 其当員有主 里其行程原過多者 配沙門局實三百五 則息錢人之議臣以前 急法 給之中 妻子編置了世馬政者災傷城等者即遠惡地 釋凡惠裝索之家 半為官妻子 百餘器 1 給賞條目 茶質 流老皆配 書請依所定知 凡丐取一 為實稿盗 遞降等有差應編配者雖會赦 白十 自言則 ·劫治盗死罪情重者斬餘皆配該 重舞 賞盜罪當徒流者配五百里 はおり 罪當死者籍其家貴以曾 観則加 意法編軟所脩立告捕獲 除其罪凡 舊給今賞雖按問亦 等徒者皆配五 小應為坐之刑部始 少場河渡市利免行役 司多做此法内外說 百十滿 百千 等罪止流 金 以重法論其知 配五百里或降 而按問者城 十為首者 百錢則加 百里

輕贓有多少今以贓論罪則物貧家情錐重而以贓 係於主之倉富也至於傷人 等不以傷與不傷凡情不可貸者皆處以 幸爾不若一變舊法凡以贓定罪及傷人情狀不 嘉峭两夜年 切害者皆從罪止之法其用兵 **才辱良家或入州縣鎮砦行劫若驅房官吏巡防** 舍屋百間或群行州縣之內就掠江海船找之 淮南福建等路皆用重法郡縣寝益廣矣元豐敕 里地亦以重論凡重法,地言於祝中始於開封府諸縣 法地分劫盜五人 减免劫富室情雖輕而以贓重論死是盗之生死 刑部有請認政依舊敗先是 難許奏裁而州郡或奏或否死生之 稍及諸州以開封府東 明考城長垣縣京西滑州 宿州河北澶州京東心天府濮齊徐齊軍克耶 淮陽軍亦立重法著為令至元曲五時河北京車 體與夫兵刃湯火 八尺旦公太二十五二二 ソバト **马亞省方論以重法紹聖後** 立事發編管法至元符三年 固有間矣 情狀亦殊以手足歐 鲁布建言盗情有重 刃湯火情、批酷毒 分特幸與 均謂之傷朝 F 至

內捕半不獲効罪取言 差複殺官吏及果殺三

排盗官皆 用率 省或

武

臣為尉盗發

限

幾侍御史陳次升言祖宗 主 思請後行舊法布罷相翰林學士徐數後言其不 以禁姦充而惠良民也近朝廷政法韶以 應絞者並减 詔如舊法前 重改 失其當矣及布為相始從其識都有 益逞重法 而從 告官而都里亦不為之擒捕恐怨仇 後民受其弊被害之 輕者至多惟是强盗之 地 韶勿 倍贓滿不傷人及雖 分尤甚恐養成大窓以贻國家之 行先是 仁 政加於天下者其廣 **諸路經罗公**鈴轄 家以盗無必 傷 法特加重者 司政法共 強盗

景初奏成都安以便室誅釋多不當於是中書復 王安石轨 唇四十四年列 斬 捕緊罷其職奉 又請立法 爾七年部品官 石寢其奏武 自孝寬等定 配 此 惟軍 E 姓 以戒貪吏故 御史劉季孫亦為之請依舊便 趙 时 至 犯罪及邊 林曾知 而中書樞客院 元之二十五二二 犯贓經 議上之大縣做文 元豊二年成都 犯罪按察之官並奏劾聽旨母 成都乃言當獨 赦叙復 命改法 防機速許特斷及便移成 同立法許之其後 府 熙寧六年 後更立年考升 利路針轄言 臣叙法 許 樞客 都 而 友 從事 1 四

好女志 第一百五十二

上為大事十器以上為中事不滿十番為 銭之 罪多至重法令法寺定以一錢半當銅錢之 五日凡公案日限大事以三十五 川陝絹 小事十日為限在京八路大事以三十 年刑部大理寺定制凡斷讞奏獄每二十 月中事五 一近絹匹不過千三百估販二匹乃得 出中事 日三省 匹為錢二千六百以此估贓兩鐵錢得比 樞客院再送各减半有故量展 日小事三日臺察及刑部舉 日小事四日為限若在 日中事二 京八路 日中

其職六年乃詔文武官有犯同按干邊防軍政者刑 臣申尚書省武臣申樞密院中丞蘇轍言舊制文 **令樞密**院 申尚書省然後上中書省取自見斷獄輕重比 異失元豐本意請並歸三省其事干邊防軍政者 日議用三日五年部命官犯罪事干邊防軍政文 得歸一天下稱明馬今復分隸樞密必有罪同 事然之一臺察及刑部並三十日毎十日斷 相知元豐更定官制斷獄公案並由大 罪公案歸中書武臣軍士歸樞密而斷例 同進取肯則事體歸 人 大 艺 长 三 百 五 十 二 一而兵政大臣各得

情輕則杖百雖自首不 輕吾爵旅之心 死有 司廢法不原輕重加 訊與常 犯罪庭訓 承即奏請追攝若情理重害 刺 殺盜詐有所規求避免而 定 徒道 斷 鱼 一等主犯之杖 173 配鄉州情重者奏裁 士則部轄將 三省樞密院 示辱比有去衣受杖傷膚敗體有惻朕 可申明條合 免政和 同 校節級與首率 勿論 取吉刑部 徒 者不减因殿 間 命士一处於官或 而 欽 柜 沼品官犯 無風將 恤之意 **隱方許** 論 衆者徒 但客 致 罪三問 使 訊 年

在官 其情 改政 散與夫 不逞 去官亦用去官免罪有犯 以衆證為定仍取伏辨無得,軟 理重害别 宗 罪去官勿論蓋為命 物掌典解役從 正司 赦 一家史志老 百五十二 祭祀之類皆著于法訶察甚嚴故姦軌 以動搖愚俗間有為之隨輛報敗其事 司 被處分若罪行至徒流方許制勘餘 以副 至宋尤 恪 朕敦 去官 重其禁允傳習妖教夜聚暁 則 門連 法左道 解役歸農幸免重罪詔 官立文其後相 九族之意中書屋有言律 者 煙考其合庭訓 一口 以違御筆論 亂法妖言感象 因掌曲

不足紀也 心然第一百五十二 能力能

志卷第 開府儀同三司上柱國銀軍」國重事前中書石丞相監修國史領經事都總裁展院等 百五十二 宋史二百

物修

刑法二

律命者有司之所守也太祖以來其所自斷則輕重

取舍有法外之意焉然其末流之弊專用已 私 以亂

妻乳而殺之太祖召至闕數其罪近臣營救頗切帝 祖宗之成憲者多矣乾德伐蜀之役有軍大校割民 日朕與師伐罪婦人何辜而残忍至此途斬之時郡

萬曆二十八年刊一人大史志美二五五七七

縣吏承五季之習黷貨厲民故尤嚴貪墨之罪開實

留幸脫走至是擒義超訴有司峽州奏引赦當原帝 德中以私怨殺同里常古真家十二 帝注意刑辟衣於無辜皆嘆曰克舜之時四凶之 平與國六年自春涉夏不 曰豈有殺一家十二人 三年董元吉守英州月餘受贓七十餘萬帝以領表 有司言自三年至今部所貨死罪九 政自開寶以來犯大辟非情理深害者多得貨死 於投窜先王用刑蓋不獲已何近代憲網之密 平欲懲掊克之吏特詔棄市峽州 可以放論和命正其罪八 雨太宗意獄弘完濫會歸 口古真小子 民范義超問顯 四千 一百八

德節度推官李承信因市葱答園戸病 其夫前室子王元吉毒巴將死右軍巡推 其毒無顯狀今免死決徒元吉妻張擊登聞鼓稱 錄司案問頗得其侵誣之狀累月未決府 左軍巡掠治元吉自誣伏 而殺之乃下部曰自今繼母殺傷夫前妻子 **死至是有涇州安定婦人怒夫前妻之子** 承信棄市初太祖常決繫囚多得寬貨而開封婦 殺其夫前室子當徒二年帝以其凶虐残忍特處 者同凡人論雍熙元年開封寡婦 七年刊 民党は多七百五七 俄劉此及府中慮囚移 劉使 創 婦 死帝 不得實移 **娌** 指 府 及姑 絕其 聞之

帝召問張盡得其狀立遣中使 緊縛榜治謂之 差司録主吏賞器錢賜東帛 及左 率宛轉號叫求速死及解縛兩手良久 欺隱 王氏 財物 右軍巡使等削任降 劉有姦狀慙悸成疾 日京邑 遁 郡 請論以軍法帝遣中使就 北面部署言文安大城二 1 内 及推吏受 乃復冤酷如 懼其子發覺而 城者並流海島 其條毒命令 秋醫工許稱 被毒乳 初元吉之繫 捕元推官吏御 此 況 縣監 斬 方乎 不 其法 能動 証 左 餘 軍 端 軍 之 决 巡卒 好弟 推 史鞫 布謂 縛 罰 拱 間 獄

副使曹州民蘇莊蓄兵器匿亡命豪奪民產積贓計 間有三司軍將趙永昌者素凶暴督運江南多為 此 作亮等求解之狀真宗察其詐於便殿自臨訊永昌 乾寧牒令部送民入居城 四十萬御史臺請籍其家帝曰暴横之民 得非所 知饒州 職遂 斯 七年刊 過也論如律其縱拾輕重必當於義多類 拇登聞鼓訟昌齡與亮訓謗朝政仍偽刻 韓昌齡康得其狀乃 管州軍 一大史志美二百五七二 名さ 往訳 非檀離 以他事貶 移轉運 所部遽釋之咸 決使 使馮 郢 國有常 亮坐 州團 果訊 即

皆當 凡歲饑强民 盗多蒙於咸賴以全活者且 非首謀又減 聞 論杖罪帝 製食强取餘糧以圖活命爾不可從益法科之 西早因部民却 輒負 可疾雖然無知迫於食不足耳命貸之五年 有司當奏盜却米傷主仁宗曰饑初米可哀盜 知州張樂推官江嗣宗議取為首者杖 其死真宗時蔡州民三百 相率持杖劫人倉廩法應棄市每具獄 下部聚之遣使巡撫諸道因諭之 一等自是諸路災傷 倉廪 非傷主者減死刺隸他 **原司馬光時知諫院** 即降敕饑民為 有罪

肝斗因而盗財者與減了對放臣竊以為非便周禮 **穩薄賦開倉振貸以救其死不當使之自相劫** 百日臣聞敕下京東西然傷州軍如省戸以機偷盗 重加刑辟或死或流然後稍定今若朝廷明降敕 晟盗贼必多残害良民 豫言與減等斷放是勸民為盗也百姓多 則盗賊公行更想劫奪鄉村大擾、小免廣有收 恩以利於民獨於盜賊 有二散利薄征。故刑施力合禁去幾率皆推 知治體務為小 仁遇凶年劫盗射斗輕官 可不除頃年曾見州縣 愈更嚴急盖以饑饉 食當輕

嚴府界京東京西水災極多嚴刑峻法以除盜賊 更多也事報開帝當御邇英閣經雄講問禮大荒 臣恐國家始於寬仁而終於酷暴意在活人而殺 恐春冬之交饑民鷹聚不可禁禦又光降較以勸 當仲約公罪應贖帝謂審刑院張揆曰死者不 歉則赦之憫其窮也今衆持兵杖劫糧原 多不下 書比部員外郎師仲說請老自言恩得任子帝以仲 說當失人人死罪不與其重人命如此時近臣有罪 韶戒敕州縣廣州司理參軍陳仲約誤入人死有司 軍餘皆除名流嶺南賜錢栗五家復其後三年因下 家辨丁州州不為理悉論死未幾秦州捕得真盗職 州吏當生法而自赦帝怒特貶知州孫濟為雷州參 民五人為劫盗尉悉執之一人掠死四人送引服 小亦甚乎仁宗聽斷充以忠厚為主龍安縣民經 薄征緩刑楊安國曰緩刑者乃過誤之民耳當歲 州縣不能振恤饑苦所迫遂至為盗又捕而殺之 而獻吏雖廢復得叙官命特治之會赦勿叙用尚 足以禁姦帝曰不然天下皆吾赤子也 員不付有司議法諫官王難言情有輕 切 出於聖新前後差異有傷政體 切覧之 遇 可值

早之災或抑而不聞今中,臣自陳墊 實在民何可加罪英宗在一位日淺於政令未及有所 興行未 當在法以自狗也知號州問日宣能奏水災 可斷獄或事連權倖多以中旨釋之請有緣中旨得 有司論請如上書不實法帝曰州 貝無傷也富國倉監官受水濕點壞 一者効 易母兄供七於頓外歲餘方知請行服 究出身為砀山縣尉當納官贖父 母在遠當朝夕為念經時無安否之 城帝 特命奪官傅之殿 寧二年内 人制然以吏習平安慢於奉法稍欲振起其怠惰三 法得免丁徑帝 法之官安所用哉請自今悉付有司正以法部 臣間有干請輕為言官所斥該官陳升之當言有 存亡 其干請之罪以違制論許之仁宗於貴罰無 以貴近廢法優戒有司被內降者執奏母 城知審刑院盧士宗請稍寬其罪帝 邪特除名勒停 慎所部納 大中京公司五十三 者滋想非 慢 之後賜出身仍與注官九年知 錢至絞命 四年王存立言嘉祐中 斯無刑 命質死免杖 郡多言符瑞至水 配隷罪請同舉 一獨官私應舍意 道俟有過誤 般 萬石會恩 崇 以至喻年 崇 刺線 日 刑 同

殺其几 復雙一幾冠 編管元豐元 王德 我其姪连理敗倫宜以歐兄 無 起黨都忠良界斥 殿 經界交趾 直宜京於然 遭屠戮 復姓后後 德 自歸罪其 刺響所支 同 **省**見亂 不訟鄰 職 取 世 私殺 其致冠 首 其慈恩州交 國以空虚微宗嗣 無法仁宗時 王讚父為 德 罪悉 殺 至死律論紹 旣 論當前 图 位 死賣 兄 其 酆 罪 料 聖 強州 H

詔 間 目さ E 出令 玩内窮聲色之 1 敕 威福 制 令以爲妨 屬得 法重 且論 擅 輕 奏 述 虚 E 欲徵發七度號令靡常於是 調 比降 行是 自今應有特古處 如 和法 能 利害 特古處分 以有司之常 制 崇寧五 2 法沮格 謂王 而

官府稍滞 罪有過食而未當過殺 止流三千里三月以大不恭論由是 終亦末如之何矣尚宗 日親聽斷豆不能任情誅修顧非理 自速 巧文寬深無後祖宗也厚之志窮極 訴如遠並 個機請康雖知悔悟稍誅姦惡而謀國 不恭論 一時杖 以遠 明年韶凡御筆 御 自 筆論 知常州周和 一日徒 又定 -年 令凡應承受御筆 吏 官入 用法征從寬 擅 春侈 因縁為姦用 E 即命削犯 尚 等罪 匪

馬唇二十八年 刊 一天と忘え上了こ 當差遣當建紹間天下盜起往往攻城屠邑至與師 以討之然得貸亦衆同知樞密院事李回當奏強盜 兩人足矣至待貪吏則極嚴應受贓者不許堂除及 **献今使為諫官恐四方觀望耳其用心忠厚如此後** 酷為戒臺臣士曹有所平 之數帝曰皆吾赤子也豈可一一誅之誅其渠魁 以為秘書少監謂宰臣朱勝非日大中奉使頗多題 凶未當有送下者曰吾恐有司觀望銀錬以為重輕 吏部員外郎劉大中奉使江南回遷左司諫帝幸 用刑慘酷責降之 人勿堂除及親民止與遠小監 及有與之轉官每臨軒慮

是这嘉定不易自蔡京當國允所請御筆以壞正法 為之輕重長短刻識其上答杖不得留節目亦不得 於死地邪在徽宗時刑法已峻雖當裁定答杖之 足矣貪吏害民雜用刑威有不得已然豈思真縉紳 者悉釐正之諸獄具令當職官依式檢校柳以乾木 有以舊法葉市事上者帝曰何至爾即但斷遣之 制而有司循從重比中與之初詔用政和遊減法自 去之是年申嚴真決贓吏法令三省取具祖宗故事 者籍其貨諸文臣寄禄官並带左右字贓罪人 民犯枉法自盜者籍其名中書罪至徒即不叙 則

伏奏聞法司朱書檢坐條例推司録問檢法官吏姓 禁狀品官命婦在禁别具單狀合奏案者具情飲招 **馬大碎申刑部諸州申提** 名于後各州每年開收編配羈管奴婢人 心中所屬 數各置籍各路提 一圓致妨詳覆與提刑司許覆大辟而精留生 致罪有出入者各抵罪知 刑寺輪官 からたたちの一日ユーニ 不申奏案不 仍用官給火印暑月每五 員躬親監視諸獄司並自 點刑獄司歲具本路州軍斷 刑司其應書禁曆而 依式檢坐開具造 無統兵者 及斷過編

部 出師臨陳母用重刑 不問者許大理寺奏審五 至二世具者從 至二十貫有徒至是 州無病死以當職官各轉一官舒 縣官各 凡以錢定罪遞增五分四年又 者褒賞之舊以絹 二分六點雷職官各降一官六 司 無罪造還 歳終比較 罰 尚 多五钱半 一年三年 官十二 州勘命官流係至夕 月不報部知州勘官各抵 州縣月具縣凶存亡 Ti 四 又 年記禁囚無供 最 復記 量點檢錢塘 斷 十六年韶諸 和林一多 多者當職官點主具其 優 巴死帝惧然 者千三百 年歲終比較宣 川微遠言雷 以三 以二 部特吉處死情 為 千為一 為 詔本 刑部體量 匹綱 者臨 和縣 . 匹 竊 輕 献

等两及作

部官支病

囚藥物

舊法刑部

制造實工 部 中初無 郎官 之意南 反追 马 親 日令有司 F 罪 者华 曹 **角师契里校** 訂 銅 左年不 叙 较 得其情法 丞相趙 孝宗究心废 聽治事二 司 同僚 省 即中 日恐後 而異事 閱 汪應 世有第及新 卿 展言之韶 有 歳臨 遣 年 防 員 詔 司

聚法鎮 臣有主之 其財 者當帝 乎並令削 重事也 加罪是使 江都 也又捕亡律 者帝曰朕 獄 巧持多端 曰 究其縣 用法一便 統 財經盗也又監 公人不獲盗者罰金帝曰罰 無額是白 絶及二萬貫廼 則 剥被 如此 民無所措 取於民 且か 以内侍 幸臣 用 手足 比年 乾道二年 陳俊卿 刑未當以 陳 州無額 瑜孝 可賞

網定罪者應 匹議者又言犯盗 今華玩習之弊明審克之 從之時安府方右 給至為無籍 迪 攸放六年韶以約計贓者更增一 於刑之中勉之哉毋忽三年詔 律當者有比疑者有藏 惟當爲貴母習前非 取肯意以輕為重甚亡謂也自今其我 增一 年記 司理府 較的 牧計錢定 月 院三献杖直獄子以無所 以錢定 給錢十貫米六斗 不如吾詔吾將大 比年額 罪以 罪亦 貫以 律計絹今律以 以獄情 獄重事也 情罰必當 例 其於罰 白水 增 毎院

罪入禁 萬一階三十七年 紹與法餘依乾道施 一許置 乾道法又恐有移替事故者即致 與夫 不當官吏案後收坐至是 興法鞫獄官推勘不 部中 = 月者提 給三本 鄭與裔上 應問 書置禁奏 人時 尺に伝統に自立た 難而問 刑 申 檢 司 行 州 縣 所 類 驗 取會籍 從 難 申 屬 格 獄 得 之其後有司 禁淹 刑部 實故有不當者 不應會而 目韶頒 申本司 大 所 臣被 置 延 司請更定 籍 八年部 之 淹延乃 臣 諸 會者淳熙初 閱 北 以覆勘 給被 路提 限 察刑 徒 令先 以督之 案 舌ナ 刑 급

斃於獄 則前 年詔特免一案推結一次於是小大之 小節不完不須追逮獄吏委本州究實保明遇 成者多送之自非死罪至即誣伏 惟英德府為最甚謂之人 州軍獄吏畏憲司點檢送勘之害凡有重囚多 官有失入之罪往往雷同前勘帝知其弊 根究其所 後司獄成 臣僚 以爲請乃詔二廣提刑 認通晓條 決於主帥不經屬官故軍更多受 以致死三衙及江上諸軍各有推 制屬官兼管之廣東路 間生地獄諸司公事欲 司詳覆公事若 亟就 獄多得其情 刑責以出 有 四

餘皆貸之乃詔諸憲臺歲終檢舉州軍有獄空行 英德府至寧宗時刑獄滋濫嘉素初天下上死案 者江北鐵錢依四川法二當銅錢一江西提刑徐似 禁人少者申省取言嘉定四年韶以網計則定罪 姦出入人罪乞以湖南正背人形隨格目給下合於 道言檢驗官指輕作重以有為無差訛交互以故事 五年臣僚言之詔本路諸司公事應送别州者無送 全年千八百一十一人而斷死者幾一百八十 萬屋二十八年刊してこるえることと 傷損去處依樣朱紅書盡唱喝傷痕衆無異詞然 後署押韶從之領之天下五年部三衙及江上

殺闘殺已殺人者偽造符印會子放火官員犯人 已贓將校軍人犯枉法外自餘死罪情輕者降從 具知刑獄之弊初即位即詔天下恤刑又親制審 所雪及災群亦如之有一歲允數疏決者後以建康 流流降從徒徒從杖杖已下釋之大寒慮囚及前睛 部提刑行郡決囚提刑憚行悉委停貳停貳不行 先朝駐蹕之地罪人亦得視臨安斌降之法帝之 諸軍 以警有位每歲大暑必臨軒慮囚自謀殺故 可謂極厚矣而天下之獄不勝其酷無歲多夏 以武舉人主管後司公事理宗起自民間 | 写及茂地||正五十二

萬曆二十五年月 於辦月椿及添助版帳為名不問罪之輕重並從 幇或纏絕於首加以木楔名曰腦箍或反縛跪地 罰大率官取其十吏漁其百諸重刑皆申提刑司詳 竪堅木交辨兩股令獄卒跳躍於上謂之超棍痛深 骨髓幾於殞命富貴之家稍有骨里動籍其貨叉 杖抬擊子足名曰掉柴或木索并施夾兩胆名曰來 郡守擅作威福意所欲點則令入其當點之由意所 招承催促結妖而又擅置獄具非法殘民或斷新 則令證其當死之罪呼喝吏卒嚴限日時監勒 「八日上になべて」」 丁山しい 委之人類皆肆行威福以要饋遺監 司

万 吳 茂 着 一 百 五 士二

至配者故拘鎖之伸之省愆或一月兩月或一季半 罪法無拘鎖之條特州縣一時彈壓盗賊姦暴罪不 覆或具案奏裁即無州縣專殺之理往往殺之而待 鎖者竟無限日不支口食淹滯囚係死而後已又 年雖永鎖者亦有期限有口食是時州縣殘忍拘 路遺苦楚而死者懼其發覺先以病申名曰監醫實 而四般之甚至戶婚詞訟亦皆收禁有飲食不充飢 則已死名目病死實則殺之至度宗時雖累詔切責 私權折手足拘鎖尉砦亦有豪强賂吏羅織平民 而死者有無力請求吏卒凌唇而死者有為兩詞

詔獄本以斜大發馬故其事不常見初群臣犯法體 命崇文院校書張載鞠前知明州光禄卿笛振 廉耻風厲臣下之意請免其就 史張武等言無擇三朝近侍而 嘉靖丙原年人大大大大三丁五三人 州獄成無擇坐貨官錢及借公使酒滴忠正軍節度 者多下御史藍獄小則用封府大理寺鞫治馬神 **衡朝前知杭州祖無擇於秀州内侍乗驛追述** 日推勘院獄已廼罷照空二年命尚書都官即 終英能勝而四亡矣 時承韶置推着謂之制勘院事出中書 **微止就審問不從** 驟擊囹圄非朝廷

籍舊勘鞫官吏並劾罪李士寧者挾術出 編管 皆腰斬司 徐華並凌遲處 常見世居毋康以仁宗御製詩上之 白禄與御史徐禧雜治 副使 筠於奏不當并劾之庭筠懼自縊 筠言其無迹但謗讟語洮指斥及妄說体咎請編配 副 秀州團練使 世居致 民朱唐召前餘姚主簿李逢謀及 餘連遠者追官落職 實仁宗 士寧曾與王安石善欲 士寧徒罪而奏禧 遣御史莹推直官寒周輔劾治 坐故入裴士尭罪及所為 及國體所縣者者之其餘不足 年 天監學生秦彪 皆御史王子韶啓其事自是 年乃決群所連述官吏坐勒停衛替編管 軟 いたとしい大三十五十五十二 緊點微命 世居醫官劉育等河中府觀察推 死将作監 御製今獄 且疑 知其逆謀推 獄 具賜世居死李逢 世居子孫貧死除名削屬 主簿張靖或進士加士 官以為 故 百姓李上寧杖浴並 出 飯錬附致 鄧統 問 不法滴 死逢 久 不服禧乃奏 百禄謂士寧熒 大 12 詔 恕 聯連 點刑獄王庭 知諌院 入貴人 也八 獄屋與其 妖 臣 書目 ع 宗室 以 三百 年沂 有 湖 團 同

毒不尸 士京状追 **们寺主簿蔡渭奏臣** 昆指韓忠彦 法 之臣藉此以威縉紳逞其私帳朋黨之 当 除三省長 在悖致 熈寧以前未曾用於 調品大 聖 最後起同文館獄将悉誅元枯舊臣時 以聞 貶 /甫除都 罪者麗丁極 寄恕書具 王珪皆誣以圖危上躬其言爱及宣 間章惇蔡下用事既 合官故 防等領外意猶未快仍用黃領疏 百禄坐報上 南與恕書自謂非禪當水外入廟 躬及甫自謂造俗 云濟之以粉品朋類錯立欲以則 及 為機罪以樣塞其年又謂可馬 止為 呼其父光臣為粉父忠彦乃嘉彦 司為劉摯論 南當語蔡碩謂 叔父 述姦臣大道不道之 平章重事及考博致 **步丧除與恕書請補外** 法矣盖 碩當於刑怨處見文 不實落職若凌廷腰 凶 占 巨靈而 列又幸當論彦傳 再追貶 部獄 一系示 駙 司 1 馬都尉為 馬昭指劉華彩 禍遂起 風始由 自 吕公著 排及 是 仕

元斷施 **论**勒停水不收 嘉清內 神宗屬精圖治明審應為而性 訴理所凡得罪熙寧元曹之間者成為除 更政管置訴理所申理完濫元符元年中承安學言 万朕遵祖宗遺志未嘗殺戮大臣其釋勿治初元祐 言迫之惇懼 指十 别差官幣問 、状陳述 朝 員同往蔡京安傳等共治之将人有 得其要領衛星變上怒稍息然京将極 京傳言事涉不順 自是 妆 而粉見乃謂指王嚴曳面如傅 行時童博猶豫未應察十即 因 以况為 私室乞取公案看許從初加 及 其死明年 梁壽卒於化州 劉韓卒於新 訴 即 乃韶 からんこうでしまってい 叙先時二 雪後 理所看詳於先 日置局命寒亭限同安惇看詳案 故曰昆斥華將謀廢立 改 主人寒戶及審 及由止聞其父言無他 五月二部學盡據文 不及、光驗明正 正重得罪者八百三十字 一省進 三主帝 K 朝言語 未親政時姦臣置 以相 日華等日 典刑擊惠達 罪之意復 不順者具 問 所 公二心 雪歸然 誅戮然 席等 聚皆最 力鍛錬 一調暖 佐

詆

践

辭及

置對則以阳比

勢如舊則

躬

粉故日

得罪 徽宗 罪 訴 授崇信軍節度削 理之事形迹先朝遂使紛紛不已考之公議宜 自 追至 會中書省亦請 即 **怙寵蠢財害民** 歸 語言不順之外改正者七百餘 立 則看詳之官如寒序展安傳者安可 **展與博受大** 改 田里靖康 正元祐訴理之 い才女志老一下五十二 殺 初元 至 求州安置言者論辦 治惇序展罪詔蹇序展安惇 誠 諭 既残梁方 迎 國 右 別方 合紹述之 正言 陳瓘言訴 人無罪者 意 欺 以不 君 因調

者本流 是伏誅七月暴童貫十罪遣人 覆宗國之策貫挾之 **園第器用悉擬** 產重 朱勔肆行姦 之罪責彰 子姓承宣觀 靖丙辰年 獄 飲租 人馬植 課 るがいいから 察者數 軍節 惡起 省 禁 百姓失業愁然溢路官史 軍承官使李 故 和初童貫使遼 以歸卒用其計 特誅之暴少保 月寬動廣 綱竭 斯役 即所 為横行勝妄有 白姓膏血幣 南尋賜 國植邀 月色 稍 民 臺諫極 作意据 路說 趙 月言者 田奪民 比 禍

胡思文 罪洪 金銀 納看貴如侍兒及之 多余大 並下 并弟脩高宗承 興燕 才奉當徒懿大衛杖思文 自盗與官人 詞 史基獄 之役禍 均 新 罰鈉 門島水 陳 政重 獄 **於殺士大** 不放還 飲 亂 苦辱宣德 具 並該赦 當終懿 刑寺論 小李幹王及之 騎奢淮 後治王時 夫 舄 上后女弟當流 詔 載籍所無 雍等賣國 張 易大均沖 イ桑かり 周懿 怒李綱 那昌狀 懿文 文

月韓世忠執苗傳等碌之 彦章臺輪當 月 者並就 儒安置邊 赦前奏裁認 語願 罪 本處根 遜 謀 郡 嚴定恣横 以棄鎮江 死帝以其有戰 逆韶御史 年韶 念謀立異姓 斬都市詔東京及 淮寧守趙 罪 御 聞 臺獄 置獄京 南雄 世脩 以危宗社 制王徳檀殺 特貸之慶 子崧靖 為 鞘 非

守郭仲荀 掠良家子女帝以其有戰功貸之 理寺雜治 月使言者論其父死 监察御史墨寅亮陳宗社 認免 貶廣州神武軍統制魯 冠 至棄城 飛賜死誅其 一不道 字謀為豪春僧欲乗此 付 理寺鞫 渦 丁芸及宝 行在一 學哀下 計奏槽惡之 理寺劾治 具賜死

范瓊領兵入見面對不

知

與轉運使 吕源有隙 志卷第 慶與大 言外收 書訟飛 百 月舜岐 五十三 源奏舜昳贓污 校縮管 表州廣 偷素惡舜**败遣**大理官往治 服死 者名曰詔獄實非詔旨 於然飛與舜陛死槍燒 僣擬又以書 二 胡舜

幕青 丙 展 年

ているるとすると

志卷第一百五十四 議視其事之大小無常法而有司建請論駁者亦時 有馬端拱初廣定軍民安崇緒隷禁兵訴繼母馬與 天下疑獄識有不能決則 知逸離今奪資產與已子大理當崇緒訟毋罪死 開府儀同三司上柱國歌軍國軍事前中書名丞相監修國史領經遊事 刑法三 宋史二百 兩制與大臣若臺諫雜

萬曆二十八年刊

鉉議日今第明其母馮當離即須歸宗否即崇緒准

太宗疑之判大理張必固執前斷遂下臺省雜議徐

(才是之卷)百五十四

三等論初登州奏有婦阿云母服 **寧元年八月詔謀殺已傷按問欲舉自首從謀殺** 雖賤乃崇緒親母崇緒 后供侍終身如是則子有父業可守馬終身不至 阿蒲何地托身臣等議 教之大者宜依刑部大 **養所犯並準赦原語從** 三人議日法寺定 給 死今詳案內不曾離異其證 所以論訴若從法寺斷死 斷為 理寺斷右僕 助等議鉉 不常若以 田產並歸崇緒馬合與蒲 以 田業為 有 則 Ŧi. 似各奪奉 中門於韋惡章 知逸 馬强 母皆同即 射季昉等四十 四 况 占親 何辜絶 不孝之 一月熈 母衣 阿

違律為婚奏裁物貸其死 逐各為奏光議是 時遵方召判 重定公著等議如安石制 因當 御 理認送翰林學士呂公著韓維知制語錢公輔 命翰林學 中 自首得免 用 死按 按 **丞滕甫循請再選官定議御史錢顗請罷** 問欲舉條 問欲舉 理 士司馬光王安石同議二人議 御 所因之 刑部安石議是遵詔從安石所 史臺幼遵而遵不伏請下 滅二等刑部定如審刑大 自首審刑院大 知登州許遵奏引律因 罪仍從故殺傷法以 E 可於是法官齊恢王師 理寺論 兩 死

少文文先二百五十四

二府帝以為律文甚明不須合議而曾公亮等皆 院合議中丞呂海御史劉琦錢顗皆請如述奏下之 去年七月詔書從事判刑部劉述等又請中書樞密 唐介等數爭議帝前卒從安石議後詔自今並以 殺人自首並奏聽物裁是月除安石參知政事於 是奏以為律意因犯殺傷而自首得免所因之罪仍 與法官集議及覆論難明年二月庚子部今後謀 奏裁為從者自有編物奏裁之文不須復立新制與 從故殺傷法若已殺從故殺法則為首者必死不須 兀蔡冠鄉等皆論奏公著等所議為不當又詔安石

用曆二十五年例一人之志卷三百五百 槍截死朝父处去朝執而殺之審刑大理當朝士惡 至是乃決而弼在告不預也蘇州民張朝之從兄以 以博盡同異厭塞言者為無傷乃以衆議付樞密院 議特釋朝不問更命吕公著等定議刑名議不稱安 依律其從而加功自首即奏裁陳升之韓絳議與安 首吕公弼以為殺傷於律不可首請自今已殺傷 所殺而朝報殺之罪止加流後會赦應原帝從安 不睦罪死案既上參知政事王安石言朝父為從兄 石略同會富弼入相帝令弼議而以疾病久之弗議 文彦博以為殺傷者欲殺而傷也即已殺者不可 =

たろうスラニーヨーロ

其勇力之效其二徒流折杖之法禁網加密良民偶 輕之人別立刑如前代斬右趾之比足以止惡而 害禁軍非在邊防屯戍而逃者亦可更寬首限以收 狀輕望有絕相遠者使皆抵死良亦可哀若為從情 論奏取決人主此所謂國體豈有中書不可論正刑 幾二千人比前代殊多如弱切盜並有死法其間情 名之理三年中書上刑名未安者五其一歳斷死 安石日有司用刑不當則審刑大理當論正審刑大 **右意乃自具奏初曾公亮以中書論正刑名為非** 用刑不當即差官定議議既不當即中書自宜

其三刺配之法二百餘條其間情理輕者亦可復古 有抵冒致傷肌體爲終身之辱愚頑之徒雖一時創 第減月日使良善者知改過,目新凶頑者有所拘繫 奏裁條目繁多致淹刑禁亦宜刑定詔付編敕所詳 考察士民有能孝悌力田為衆所知者給帖付身偶 减就本處或與近地凶頑之徒自從舊法編管之 徒流移鄉之法俟其再犯然後決刺充軍其配隸並 **帰而終無愧耻若使情理輕者復古居作之法遇赦** 有犯令情輕可恕者特議贖罰其不**俊者**科決其五 **那送送他所量立後作時限無得髭鉗其四令州縣** 二十五年刑一人民人家是百五日

5月天光 下五丁四

議立法初韓絳當請用肉刑曾布復上議曰先王之 非先王流宥之意而又失輕重之差古者鄉田同井 因之以為律大辟之次處以流刑代墨劓剕宫不惟 終身近世之民輕去鄉井轉徒四方固不為患而居 於殺戮非得已也盖人之有罪贖刑不足以懲之故 不得已而加之以墨劓剕官大辟然審適輕重則又 人皆安土重遷流之遠方無所資給徒隸困辱以 刑罰未當不本於仁然而有斷肢體刻肌膚以至 年即聽附籍比於古亦輕矣況折杖之法於古

古去應斬賊盗賊滿應絞 情可拿者屬之以肉刑則人之獲生者必象若軍 極密使文彦博亦上言唐赤五代用重典以救時 死而情輕者處以官刑至於剿墨則用剌配之法降 至於殺戮是欲輕而反重也今大辟之目至多取此 故法律之外徒流或加至於死國家承平百 中典然猶因循有重於舊律者若偽造官文書律止 可否於執政正安石馬京互有論辨迄不果行 為流徒杖答之罪則制刑有差等矣議既 に見せいたいこう正十四 不能止惡故犯法日益泉其緣 則則其足 犯良人於法應 年當用

淌 亦從絞坐夫持杖強盗本法重於造印今造 定其當部送編軟所又 併則於律義難通宜如 皆罪等者盖 等者止科一贼 改從於輕 + 二也者以重併輕後 律文矣請檢詳刑 年洪州 死而 則於律義難通宜如故輕贓法審刑院言所犯 上者不 罪頻 時幸與不幸非律之本意也帝是大 以致罪罪人 千里今斷從絞近凡偽造 八出當刻 各倍論累併不加重者止從重盖律意以 五 灰 年 强盗再犯贓不満五匹者不 犯者並累科若罪犯 此 可用 從寬 法 可累輕 民有犯徒而斷杖者其餘 退亦不至於容姦而疏議假役之法過 二罪以上 一時命文耳若罪等者盡 中 遇恩者准罪人原法洪州官吏 書堂後官劉衣駁議 則恐知法者足以為姦 以從 名重於舊律 一部審刑院 芝法故令累科為非 重故令併重以滿輕此從宜 然 加重則止從 各異之 事而大理寺言律稱以贼 城輕重 不等者即以重贓 印記 贼大者 以枚 死 不符 理寺議重贓 不等若犯 一重盖為進 罪 犯。 不知者但 數累併 謂 會恩 华参考 罪等而 用 議 印再 刑甚 至 併 因 免 官 不 則

奏斷 惡逆斬刑竊詳律意妻謀殺夫已殺合入 其失出者宜 用舉輕 寺以謂失入 自首變從故殺法宜用妻毆夫死 又請自 謀與故關殺夫方入 妻謀殺案問自首變從故殺法舉輕 軍奏識婦典 可 今官司出入人罪皆用此 入惡逆 明重宜從謀而未發法依 如家議元豐三年周清言審刑 罪乃官司誤致罪於 刑 恐逆若謀而 法定 敕 當決 殺 条詳如清美 惡逆以按 止當不時 罪且十惡 明 重杖虚 院 重

者自 **其子輒費用 等栗其子輒取** 婦罪應死又與元府奏讞梁懷吉往視出妻之病 元犯强姦强盗貸命斷絕之人再犯捕獲有司 而當懷吉雜犯死罪引赦原而紘議出妻受寄栗 否亦罰金八年尚書省言諸獲盜 罰金仍展年磨勘而侍郎崔台符以下三人無所 者為其情 人欲告或按問自首減免法且律文自首減等 之法寺當婦謀殺為 非巨靈有改 しているのということ 不入捕法議既上御史臺論絃議不當 食之懷吉毆其子死法寺以盗粟論 過自新之心至 從 而 刑 有 部 已經殺 郎 中 於姦盗 杜 何

强盜貸命若持杖三人以上知人欲告按問欲舉而 與司馬光爭議按問自首法卒從安石議至是光為 目首及 餘犯不同難以例減請强盜已殺 相復申前議改馬乃詔强盗按問欲舉自首者 用減等既而給事中范純仁言熈寧按問欲舉條 印及持杖强盗亦不減等深為太重按嘉祐編故意 强姦於法自不當首不應更用按問減等至於貸 因人首告應減者並不在減等例初王安 以容姦太多元豐八年别立條制竊詳已 因疑被執戚證未明或徒無就擒未 牙史元 着一百五七 人并强姦或元

裁刑部即引舊例貸之允律令物式或不盡載則有 萬曆二十八年刊 典無得用例破條從司馬光之請也光又上言殺 指說但話問便承皆從律按問欲舉首减乙科若戶 無可憫刑名無疑慮而轍奏請許刑部舉駁重行朝 則無一夫不獲之冤從之又認諸州鞫訊强盜情理 不死傷人不刑竟舜不能以致治刑部奏鈔充懷糧 取嘉祐編勑定斷則用法當門上以廣好生之德下 之天下號為刑平請於法不当者自不得原城其餘 三州之民有闘殺者皆當論死乃妄作情理可憫奏 經詰問隱拒本罪不在首城之例此勑當理當時用 人民也公公二二日

斷若實有可憫疑慮即令刑部具其實於奏鈔先擬 辟凡二百六十四死者止二十五人所活垂及九 取古勘之元施元年純仁又言前歲四方奏獻 辟情理無可憫刑名無可疑令刑部還之使依法處 死決配是闘殺條律無所用也請自今諸州所奏大 司引例 斷門下省審覆如或不當及用例破條即駁奏 以決今間殺當死自有正條而刑部承例免 ララスを二百五一口

未改法前全活數多其間必有曲質然循不失罪

四死者乃五十七人所活纔及六分已上臣固知

分自去年改法至今未及百日所奏按凡一百五

或鈴轄可酌情決斷乃奏門下侍郎韓維言天 廣福建荆南路罪人情輕法重當奏斷者申安撫 之獄又因尚書省言遠方奏獻待罪淹繫始令 疑惟輕之仁自改法後所活數少其間必有監刑則 書貼例取旨故四方奏識日多於前欲望刑清事省 奏按必斷於大理詳議於刑部然後上之中書決 部大理寺再行審覆略具所犯及元奏門依令執政 馬暦二十五年利、ことはとこうと日 之人主近歲有司但因州郡所請依違其言即上中 取肯裁斷或所奏不當亦原共罪如此則無冤濫 深虧寧失不經之義請自今四方奏大辟桉並令刑

名は大大光二正王口

難矣自今人理寺受天下奏按其有刑名疑慮情理 情輕則不奏減是樂於罪人而難於用恕非所以為 法情有重輕則法有增損故情重法輕情輕法重舊 來諸路以大辟疑獄決于朝廷者大理寺類以不 法重情重法輕若入大時刑名疑慮並許奏裁比 有取肯之令今有司惟情重法輕則請加罪而法重 欽恤也自今宜遵舊法取肯使情法輕重各適其中 否則以違制論宣和六年臣僚言元豐舊法有情輕 第上之詔刑部立法以聞崇寧五年詔民以罪麗 憫須具情法輕重條律或指所斷之法刑部詳審

年乃詔大辟應奏者提刑 在所戒然有疑而難決者一切劾之則官吏莫不便 當劾之夫情理巨靈罪狀則白奏裁以辛寬負固 係故殺衆證分明以近降法不應奏諸衙不常奏而 入之處而吏有鬻狱之利往往不應奏者率奏之三 全二盗檀偕窑錢偕令個人阮授院捷殺全二等五 者權减降斷遣以聞旣而奏識者多得輕貸官無失 依元豐法從之紹與初州縣盗起道不通認應奏裁 文自誉臣恐天下無復以疑獄奏矣願詔大理寺予 八葉屍水中有司以屍不經驗奏侍御史辛炳言偕 十五年刊 司具因依繳奏宣州民業

帝為申嚴立法終不悛二十六年右正言凌哲復上 罰金五年給事中陳與義奏有司多安奏出入人 奏者雖不論罪今宣州觀望欲併罪之帝曰若宣州 疏曰漢高入關悉除秦法與民約法三章耳所謂殺 加罪則實有疑者亦不復奏陳矣於是法寺刑部止 小原者法既無疑情無可 人者死實居其首司馬光有言殺人者不死雖竟舜 能以致治斯言可謂至當矣臣編見諸路州軍 辟奏裁者五十餘人中有實犯故殺關殺常赦 雖刑法相當者類以 門 **憫奏裁自去歲郊後距** 惯刑士 亚皆奏裁貸減彼 罪

萬曆年八年刊一人民之云於三日上日 減貸者乞令臺臣彈劾帝覽奏曰但恐諸路滅裂實 即方滋言有司斷罪其間有情重法輕情輕法 强暴之風滋長良善之人莫能自保其於刑政為害 非細應今後大辟情法相當無可憫者所司輒奏裁 有司 切定斷今後宜於敕律條令明言合奏裁 可憫 可謂幸矣被殺者街恨 可憫之人一倒不奏有失欽恤之意令 緣 刑名疑慮命官犯罪議親議 馴 情引條定 至乾道讞獄之弊日益滋甚孝 斷更不奏裁 其後刑部 九原何時 故之類 已邪臣 重

其速奏案申贖既 官視以為常而不顧其遲獄吏留以為利而惟 寺看詳亦復如之寺回申部部回申省動涉歲 、决遣及流徒罪不許作情重取肯不然則坐以 並依建隆三年敕文從之六年臣僚請今後 以為首應坐死罪者奏為從不應坐死者先 無大 奏之罪從之至理宗時往往識不時報 察御史程元鳳奏曰今罪無輕重悉 小悉皆精留或以追索未齊而 圓而不呈或以書擬未當而 1月 見た 光一百五丁日 下刑部遲延月月方送理寺 問

萬曆三十七年刊一人之七二人五五日五日 守臣審勘或前勘未盡委有可疑除命官命 豈不重可念哉請自今諸路奏讞即以所發月 法當奏識於而全之乃反遲回有於貸之報下而 又復如前展轉遲回有一二年未報下者可疑可 申御史臺從臺臣究省部法寺之慢從之而所 省房又未遽為呈擬亦有呈擬而疏 可取翻異駁勘之獄從輕斷決而長吏監司多不 延滯尋復如舊景定元年乃下詔曰比詔諸提 已斃於獄者有犯者獲貨而干連病死不 引奏裁甚者有十餘年不決之獄仰提 駮 者疏駁歲 司 者 其

女及合用強人奏裁外其餘斷訖以開官吏特 タラ元 老一百五十日

免收坐一次

官當贖銅者在京師則隷將作監役兼役之官中 其罪狀情輕者縱之重者終身不釋初徒罪非 應配役者傅軍籍用重典者縣其面會放 則有

輸作左校右校役開實五年御史臺言若此者雖 其名無復役使遇祠祭供水火則有本司供官望令

依格斷遣於是並送作坊役之太宗以國初諸

公五代之制罪人率配隸西北邊多亡投塞外

誘走為冠乃部當徒者勿復隸秦州靈武通遠軍

崇明鎮儒弱者隸東州市太平與國五年始令分隸 城舊制僮僕有犯得私黥其面帝謂僮使受傭本良 之始命雜犯至死貸命者勿流沙門島止隸諸州 校執役初婦人有罪至流亦執鍼配役至是詔罷免 鹽亭役之而沙門如故端拱一年韶免嶺南流配荷 負者多配隸登州沙門島及通州海島皆有电兵使 者領護而通州島中凡兩處官養鹽豪强雖制者隸 線邊諸郡時江廣已平 也認益主財者杖春縣面配年城勿私點之十貫 乃皆流 南方先是犯死罪

以上配五百里外二十貫以上奏裁帝欲寬配隷之

十八年刑

学文志卷一百五十四

狀以開自是被書下報及之初京師裁造院募女工 位首下部禁止且今情非巨蠢者須奏待報又部 諸路按察官取乾與赦前配禄兵籍者列所坐罪 漢口出界主吏监貨官物夜聚為妖比舊法成從 聽自便婦人應配則以妻容務或軍管致遠務卒之 無家者者為法時又詔曰聞配徒者其妻子流離道 輕減乾與以前州軍長吏往往擅配罪人仁宗即 **而軍士妻有罪皆配隸南北作坊天聖初特招釋之** 取犯茶鹽醬雞私鑄造軍器市外番香藥挾銅錢誘 刑祥符六年詔審刑院大理寺三司詳定以開既

隸开校其坐死特質者多杖點配遠州牢城經恩量 單狀上承進司既又罷慮問焉知益州薛田言蜀 重著為今允命官犯重罪當配隷則於外州編管或 復詔罪狀續惡者勿許初命配隷罪人皆奏待報既 終身不得還鄉里豈朕意識察其情可於者許還後 所配地里尚尚書刑部詳覆未幾又詔應配者須長 配徒他路者請雖老疾母得釋帝日遠民無知犯法 而繫獄淹外奏請煩數明道二年乃部有司參酌輕 史以下集聽事慮問後以奏贖煩冗能錄具獄第以 路军能生還朕甚憐之自今應配者錄具獄刑名及 二十八年刊していることにより

与文でを一下五十四

嶺南下部申做在位有平羌縣尉鄭宗諤者受賦在 薄不足自養邪王欽若對日奉雖薄薦士固亦自守 特杖宗諤配隸安州其後數懲貪吏至其末年吏知 法抵死會赦當奪官帝問輔臣日尉奉月幾何豈禄 移始免軍籍天聖初吏同時以贓敗者數人悉軍之 局者慶曆三年既疏理天下繫囚因認 南地牢城廣南罪人乃配廣北然其後又有配沙門 以廉自飾犯法者稍損於舊矣罪人質死者舊多配 沙門島至者多死景施中部當配沙門島者第配廣 ~皆釋之六年又部 日如間百姓抵輕罪而長吏 四路 配繁役

萬唇二十八年刑一人ところかところ 機巡檢體完金州金院無甚利土人憚興作以金 次三千里至鄰州其次羈管其次遷鄉斷訖不以寒 遣之詔可熙寧三年比部即中知房州張仲宣當 暑即時上道吳克建請流人冬寒被割上道多東死 赦命官率以為常配隸重者沙門島岩其次領表其 請自今非情理巨靈遇多月聽留役本處至春月 且請益梓利變四路就委轉運公轄司閱之自後每 擅 刺隸他州朕甚憫馬自今非怨於法外從事者母 刺罪人皇祐中既赦命知制語曾公亮李絢閱 人罪狀以聞於是多所寬經公亮請著為故事

· 方安志第一百五十匹

矜恐污辱衣冠爾途免杖點流質州自是命官無杖 縣法六年審刑院言登州沙門砦配隸以二百人 **号配罪人詔應配沙門島者:許配春州餘勿配** 宣官五品有罪得乘車今刑為徒隸其人雖無 言仲宣所犯可比恐喝條且古者刑不上大夫 **額餘則移置海外非禁姦之意詔以三百人為額廣** 而諸配隸除凶盜外少壯者並真河州止五百人 轉運司言春州瘴厲之地配隸至者十死八九 接前比貸死杖春點配海島知審刑院蘇 求仲一 宣不差官及事學 法官坐 仲宣枉法贓 仲 足

萬遇被 殺人者 勞費用張誠 門島强盗 杖移於面徑 復等一言 肥之 年遇赦不該移配與不許縱還而年及六十 福建 於 配 廣 不過 凡犯盜剌 2 高錢謀殺致死及十惡死罪造靈 强流徒黨發 総人順滿五萬銭强姦毆傷两犯 路諸州溢額者配隸廣南 南溢額者 一議隨 郷邑 元祐六 環於耳後徒流方杖圓三 在 死於道而護送禁卒 隸遠惡餘犯 配諸軍重役後中水黃 人不同謀喊滿二十 年刑部言諸 遇赦移 配線沙 門島

朱崖軍紹聖三 然甚者猶決剌配 也其後用法稍寬官吏犯 下主典自答 定 廣南在島十年者依餘犯格移配為 十在 朝廷 。写史表著一百五十四 島三年以上 同其水不放還者各加二年移電 腻滿者往 别欲望講述祖宗故事凡自盗 刑部侍 已溢 島錢仙芝帶館職李希甫歷轉軍 用法益寬主典人吏軍司有犯 往抵死仁宗之初尚不 自盗罪至極法率多質死 一移配近鄉州軍犯狀 那然等言藝相初 配瓊州萬安軍昌化

贓多者間出唇斷以肅中外詔今後應枉法自盗罪 萬曆于五年補刊一人民人公美公百五七四 法不便延罷大觀元年復行四年復能南渡後諸聖 强监貸外者畫則役作夜則拘之視罪之輕重以爲 驅之勞而道路有奔亡之慮蘇頌元豐中當建議請 未果行崇寧中始從菸京之請令諸州築園土以居 既釋仍送本鄉譏察出入又三歲不犯乃聽自如時 則置之園土滿三歲而後釋未滿歲而遇救者不原 至然贓數多者並取旨或患加役流法大重官有監 係古園土取當流者治罪說髡首鉗足畫則居作 近之限許出園土之軍無過者縱釋行之二年其

隷祥符編敕止四十六條慶曆中增至百七十餘條 井則幾惠姦不足以懲惡若盡用配法不恤點刺 自新 至於淳熈又增至五百七十條則四倍於慶曆矣配 校書郎羅點言其太重乃記刑寺集議奏聞至十四 法既多犯者日衆黥配之人所至充斥淳熙十 則同目 年未有定論其後臣僚議以爲若止居役不離 輕四等若依做舊格稍加多訂如入情重則做舊 移放條限政和編配格又有情重稍重情輕稍 照元豐刑部格諸編配人自有不移不放 一块誰復顧籍强民適長威力有過無由 タラスラ 百ヨーロ 年

萬曆三五年補刊人民之云会三日正子 設使逃逸未必能為大過止欲從徒配本州空城重役限 其鄉民一時闘毆殺傷及胥徒犯贓貨命流配等 後这如舊制嘉泰四年臣僚言配隸之人盖有兩等 格價有從坐編管則置之本城减其放限如此則於 新省縣徒銷簽黨誠天下之切務即部有司裁定 見行條法並無抵牾且使剌而之法專處情犯凶贏 於還之格其次最輕則降爲居役別立年限縱免之 而其他偶麗於罪皆得全其面目知所顧藉可以自 十年之格其次新輕則與免點刺用不刺而役滿 **適用不移不放之格其次稍重則止刺額用用配** 其

會經殺傷捕獲之人非村民胥吏之比欲並配之駐 滿給據復為良民至於累犯强盗及聚衆販賣私商 高宗來或配廣南海外四州或配准漢四川迄度宗 軍立為年限限滿改剌從正軍從之其所配之地自 ララス美一百五十四

歸其職於刑部四方之獄則提點刑獄統於之官司 **此内外所上刑**獄刑部審刑院大理寺參主之又有 科察在京刑獄司以相審覆官制既行罷審刑科察 之世無定法皆不足紀北 梦軍司及四排岸外則三京府司 左右軍巡院諸州 獄在別封有府司左方軍巡院在諸司有殿前馬

辜寧失不經其具為令應諸州軍巡司院所禁罪 軍院司理院下至諸縣皆有樣諸獄皆置樓牖設聚 萬曆二十五年補刊 之使固神宗即位初詔曰獄者民命之所繫也比問 铺席時具沐浴食令温暖寒則給薪炭不物暑則下 H 檢視不明使吾元元横羅其害書不云乎與其殺不 有司歲考天下之奏而多瘦死深惟獄吏並緣為落 府司軍巡歲死七人推吏獄卒皆杖六十增一人 一歲在獄病死及二人五縣以上州歲死三人開封 等罪止杖一百典獄官如推獄經兩犯即坐從流 一滌柳松郡縣則所職之官躬行檢視獄弊則條 なくというべとりえしょう

制提點刑獄歲終會外者之數上之中書檢察死者 過多官吏雖已行罰當更點責未幾復詔失入城罪 審刑院刑部斷議官歲終具當失入徒罪五人以上 **以决三人正官除名編管貳者除名次二者免官勒** 停吏配隷千里二人以下視此有差不以赦降去官 法即失出人罪若應徒而杖罪人應原免者官司乃 京朝官展磨勘年幕職州縣官展考或不與任滿指 又嘗詔官司失入人罪而罪人應原免官司循論如 原免未决則比類遞降一等赦降去官又减一等今 射差遣或罷仍即斷絕支賜以前法未備故有是詔 アラスカーでヨーレ

簿掌按籍少卿分領其事而卿總馬六年刑部言舊 詳斷應天下奏被亦上之五年分命少卿左斷刑右 治獄斷刑則評事檢法丞議正審治獄則丞專推劾主 馬暦二十五年州一大之ぶをjable 聽即決餘悉送大理獄其應奏者並令刑部審刑院 皆寓緊開封諸獄囚旣猥多難於隔訊盛夏疾疫傳 **徽置卿一人少卿二人丞四人專主輪訊檢法官二** 致瘦死或主者異見歲時不決朕甚怒馬其復大理 元豐元年詔曰大理有獄尚矣今中都官有所劾治 得用因罪人 人主簿一人應三司諸寺監吏犯杖笞不俟追究者 八以致罪之律帝以國初廢大理獄非是

アナススラスコーココロ

之臺獄則尚書省又司斜察之三年罷大理寺獄初 當不論定則簽印注日移議司覆議有辨難乃具議 售置斜察司盖欲察其違慢所以謹重獄事罷歸刑 然後判成自詳斷官歸大理為評事司直議官為永 部無復斜察之制請以糾察職事委御史臺刑察兼 改正長貳更加審定然後判成録奏元祐初三省言 與正為斷司丞與長貳為議司凡斷公按正先詳其 所斷被草不由長貳類多差成廼定制分評事司直 有差失問難則書於檢尾送斷官改正主判官審定 詳斷官分公核訖主判官論議改正發詳議官覆議

十人獄死恐州縣弛意獄事甚非欽恤之意詔刑部 言非部內外歲終具諸獄囚死之數而諸路所上逐 事置推勘檢法官應在京諸司事干錢穀當追究者 無不誣服至是台符等皆得罪獄远罷八年中書省 自今不許軟分禁繫之數紹聖二年戸部如三司故 從杖已下即定斷三年復置大理寺右治獄官屬視 以禁繫二十而死一者不具即是歲繫二百人許 准台符等不能奉承德意雖·上大夫若命婦獄辭· 大理置獄本以囚緊淹滯便軍有所統而大理卿 有連建軟捕繫九邏者所探報即下之獄傳會銀鍊 十八年刊一个大艺艺艺艺工

華互送挾讎之弊徒已上罪移御史臺命官追攝者 寺丞為左右推若有翻異自左移右再變即命官審 悉依條若探報淡虚用情託者並收坐以聞初法寺 問或御史臺推究不許開封府互勘及地分探報展 司誠議之間務盡忠恕部可政和三年臣僚言遠方 符三年刑部言祖宗重失入之罪所以恤刑夫失出 斷獄六辟失入有罰失出不坐至是以失出死罪 臣下之小過好生聖人之大德請罷失出之責使有 元豐員仍增置司直一員大理卿路昌漢請分大理 八比失入一人失出徒流罪三名亦如之著為令元

萬曆二十八年刊一大艺艺艺艺艺艺 官吏文法既踪刑法失中不能無冤願委耳目之官 翻異獄母差初官強子及新進士擇自經歷任人二 吏能駁正或因事而能推正者累及七人比大辟 較所釋多寡為之殿最其微功故出有罪者論如法 刑部郎官直行移送二十九年令殺人無證屍不經 名推賞紹與六年令諸勒勘有情飲無同而病死者 詔令刑部立法諸入人徒流之罪已結案而錄問 季一分錄所部囚禁遇有冤抑先釋而後以間歲終 十七年令監察御史每冬夏點獄有鞠勘失實若照 刑司研究之如冤申朝廷取旨十二年令諸推究

驗之獄具案奏裁委提刑審問如有可疑及翻異從 即令永簿於之全關則於州官或 翻異之囚既經本州次機隣路或再翻異乃移隔路 可建議外路獄三經翻異在千里内者移大理寺三 奏否則監司再遣官勘之又不伏復奏取肯先是有 尚翻典則奏裁淳熙三年令縣即權縣事母自鞠獻 至有越兩路者官吏旁午於道建繫者因於追對 本司差官重勘案成上本路移他監司審定具案聞 年乃令勸勘本路界常差官衙冊免者惟機隣路 十一年刑部以爲非祖宗法後產正之乾道中諸 **降縣選官權**揮

章今犯罪身無官須祖父曾任本朝官據品秩得減 萬曆二十八年刊一人大之二大三十二丁 徒流等罪公罪許贖私罪以決罰論淳化四年詔諸 以上乃得請從之後又定流内品官任流外職準 各有等第減贖恐年代已深不肖自恃先陰不畏 穆王贖及五刑非法矣宋損益舊制凡用官陰得 贖所以尊爵祿養廉耻也乾德四年大理正高繼 上言刑統名例律三品五品七品以上官親屬犯 (徒罪以上依當贖法諸司授勒留官及歸司人犯 如仕于前代須有功惠及民為時所推歷官三品 贖刑蓋以鞭朴之 罪情法有可議者則寬之

受爵免罪幾于刑情其識科條非著于律者或目利 之一陷于理情雖可哀法不得贖豈禮樂之化未行 薄刑廼 詔有司曰先王用法簡約使人知禁而易從 物皆出律外又數改更官更且不能照百姓安得聞 後代設茶酒鹽稅之禁奪民厚利刑用滋章今之編 贖銅釋之仁宗深憫夫民之無知也欲立贖法以 不得以贖論婦人犯杖以下非故為量輕重笞罰或 而專用刑罰之弊與漢文帝使天下人入粟於邊以 犯禁奢後違令或過懼可憫別為贖法鄉民以穀麥 民犯罪或入金贖長吏得以任情而輕重之自今 / 另及是第一百五十四 I TITLE

朝廷用法之意時命輔臣分總職事以參知政事范 恩宥之制凡大赦及天下釋雜犯死罪以下甚則常 然自是未曾為比而終宋之世贖法惟及輕刑而已 有罪非巨靈亦如之隨州可理參軍李抃父歐人 毋父母妻子罪流以下聽贖雖不仕而嘗被賜予者 初又認前代帝王後曾仕本朝官不及七品者祖父 再府二十五年刊一下已忘美百五日 **抃上所授官以贖父罪帝哀而許之君子謂之失** 伊淹領刑法未及有所建明而仲淹罷事遂寢至和 **門期矣詔下論者以為富人、得贖而貧者不能免非** 以錢帛使民重穀麥免刑罰則農桑自勸富壽

二十月

イララスを一百五丁

貸惠姦失詔旨遂詔已下約束而犯劫盗及官典受 朝廷雖有是詔而法官斷獄乃言終是會赦多所寬 無月法是後將祀必先申明此詔天聖五年馬亮百 流罪所被廣狹無常又天子歲自錄京師繫囚畿內 放所不原罪皆除之凡曲赦惟一路或一州或别京 罪亦得釋若并及諸路則命監司錄焉初太宗嘗因 或畿内凡德音則死及流罪降等餘罪釋之間亦釋 **鲁聖朝蘇典其仁如天若劉備區區一方臣所不取** 備數十年不赦事帝頗疑之時趙普對曰凡郊祀肆 郊禮議赦有秦再思者上書願勿赦引諸葛亮佐 則遣使往往雜犯死罪以下第降等杖笞釋之或徒 月後犯强竊盜不得預郊祀之赦所在長吏告論民 上善之遂定赦初太祖將祀南郊詔兩京諸道自一

謂輔臣曰豈政事未當天心耶因言向者大辟覆奏 萬曆二十五年補刊 和氣遂命放天下帝在位久明於人之情偽尤惡許 州縣至於三京師至於五蓋重人命如此其戒有司 上書疏人過失好事稍相與唱和又按人赦前事翰 决獄議罪毎或枉濫又曰赦不欲數然拾是無以及 八陰事故一時士大夫冒爲惇厚久之小人乘間客 LE BUSHELLING LILLS

林學士張方平御史呂誨以爲言因下部日蓋聞治 驗之罪或外託公言内緣私忿詆欺暧昧苟陷善良 也朕竊慕焉嘉與公卿大夫同底斯道而教化未至 事殆非信命重刑罰使人洒心自新之意也今有 **产浦日滋比者中外郡臣多上章言人過失暴楊難** 古君臣同心上下協穆而無激計之俗何其徳之底 又赦令者所以與天下更始而有司多舉按赦前之 日夫赦令國之大恩所以蕩滌瑕穢納於自新之 タリンえ ラーローノニオラ 小過細故勿須察舉神宗即位又記

察之官以放前事與起獄訟禁之誠為大善至於言 **樋隱伏姦邪之** 事之官事體稍異何 舉劾具按 法寺有此奏按許舉駁 吾號令不信於天下其內外言事按察官母得依前 起獄訟苟 聖王重焉中外 令或一歲之間至于再三若放前之事皆不得 其可言者無幾 有註誤咸不自安甚非持心近厚之義 取肯否則 狀固非 科 矣萬一有姦邪之臣朝廷不 則 臣僚多以赦前事裙據吏 以聞 達制之罪御史臺覺察彈 御史之職本以 一目所為國家素尚寬 知諫院 可馬光言 繩 按 首 僚 民 數

旱欲降放時已兩放王安石曰湯旱以六事自責 前詔刊去言事兩字光論至再帝諭以言者好以 事不節 心不懼此乃人臣之至幸非國家之長利也請追 何從知之臣恐因此言者得以藉口偷安姦邪得 加進用御史欲言則違今日之詔若其不言則 止八年編定廢免人叙格常赦則郡縣以格叙 罪言者帝命光选詔于中書熈寧七年二月帝 人光對曰若言之得實誠所欲聞若其不實 與若一歲三放是政不節矣非所 叙即春未滿而遇非次赦者亦如之元祐 **邦**災

罪者寬之未必自新被害者抑之未必無怨不能自 景祐中言者以為三王歲祀園丘未嘗輒放 兵以後事天之禮不常行因有大赦以蕩亂獄且有 蒙寬有豈可以一事差失負罪終身今刑部所脩 三歲遇郊則赦此常制也世謂三歲一赦於古無有 熈歲至四赦盖刑政紊而思益濫矣朱自祖宗以來 之元祐元年門下省言當官以職事墮曠雖去官不 免猶可言至於赦降大恩與物更始雖劫盗殺人亦 以官赦降原減條請更删改徽宗在位二十五年而 一般二十六曲赦十四德音三十七而南渡之後紹 自唐典

十五年刊人是上京美工工工工

ララス夫一百五万

重其事第詔罪人情重者母得以一赦免然亦未曾 長惡政教之大患也願罷三歳一赦使良民懷惠凶 新將復為惡不能無然將悔為善一赦而使民悔善 知禁或謂未可盡發即請命有司前郊三日理罪 有過誤者引而赦之州縣須詔到做此疏奏朝廷

志
差
第 百五十四

志卷第

勝府傷一三一一杜國級軍國軍事前里 百五十 岩丞相監督國史福進事都總裁 腹比学素

百

易曰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 藝文

降秦火而後文字多而 世教日與其故何哉葢世道 有關於世運尚矣然。青契以來文字多而世代日

降毎以斯文之盛衰占斯世之治忽馬宋有天下先 升降人心習俗之致然非徒文字之所為也然去古 既遠荷無斯文以範防之則愈趨而愈矣故由泰而

萬曆三人年刊一大之気於三是左

斯民不復見詩書禮樂之化問題德中始有經籍 之論也歷代之書為精莫厄於秦莫富於隋唐隋嘉則 後三百餘年考其治化之污隆風氣之離合雖不足 至是蓋亦鮮矣陵 有奇其問唐人所 殿書三十七萬卷 絕于口豈不彬彬半進於問之文哉宋之不競或以 以擬倫三代然其時君汲汲於道藝輔治之臣莫不 經術為先務學士滑紳先生談道德性命之學不 勝之弊逐歸各馬此以功利為言未必知道者 遲逮于五季干戈相尋海窩則沸 而唐之藏書開元最盛為卷八萬 巨為書幾三萬卷則舊書之傳者

書稍復增益太宗始於左昇龍門北建崇文院而徙 萬曆二十八年刊人大之志を言言古 習侍衛之臣縱觀群書真宗時命三館寫四部書二 削平諸國收其圖籍及下部遣使購求散亡三館之 快散佚幸而存者百無 二三宋初有書餘萬卷其後 板學者無筆札之勞獲觀百人全書然亂離以來編 本置禁中之龍圖閣及後苑之太清樓而玉宸殿四 以廣之其右文之意亦云至矣已而王宫火延及崇 秋閣閣成親臨幸觀書賜從臣及直館宴文命近 能之書以實之又分三館書萬餘卷別爲書庫日 殿亦各有書萬餘卷又以秘閣地隘分内藏西庫

逸遺命建局以補全校正為名設官總理恭工結寫 秘未見之書足俗観采者仍命以官且以二館書多 總月書凡三萬六百六十九卷神宗改官制遂廢館 之編輯校定正其脫誤則主干校書即徽宗時更崇 職以崇文院爲秘書省秘閣經籍圖書以秘書即手 翰林學士張觀等編四庫書做開元四部録為崇文 文總目之號為秘書總目記購水士民藏書其有所 秘閣書多機燼其懂存者遷于右掖門外謂之 外院命重寫書籍選官詳覆校勘常以參知政事 人領之書成歸于太清樓仁宗既新作崇文院

萬曆二十五年刊 以此是后来一百五七五 秘書省於國史院之右搜訪遺闕屢優獻書之賞於 難而宣和館閣之儲蕩然靡遺高宗移蹕臨安乃建 者四朝於兩朝亦然最其當時之目為部六千七百 訪補輯至是為盛矣當歷考之始太祖太宗真宗三 有五為卷七萬三千八百七十有七馬迨夫靖康之 朝三千三百二十七部三萬九千一百四十二卷次 次神哲徽欽四朝一千九百六部二萬六千二百五 十九卷三朝所錄則兩朝不復登載而錄其所未有 置宣和殿一置太清樓一置祕閣自熈寧以來樓 英兩朝一千四百七十二部八千四百四十六卷

アラスキラーラー

快条而數之有非前代之所及也雖其間鈲裂大道 疣贅聖謨幽怪恍惚瑣碎支離有所不免然而瑕瑜 是四方之藏稍稍復出而館閣編輯日益以富矣當 五緯可識求約於博則有要存焉宋舊史自太祖至 時類次書目得四萬四千四百八十六卷至寧宗時 續書目又得一萬四千九百四十三卷視崇文總目 而朝廷微而草野其所制作講說紀述賦詠動成卷 日不暇給而君臣上下未嘗頃刻一不以文學為務大 又有加焉自是而後迄於終祚國步艱難軍放之事 相形雅鄭各趣譬之萬派歸海四濱可分繁星麗天

書九千八百十九部十 未錄者做前史分經史子集四類而條列之大凡為 玄周易文言注義一卷王弼略例 異同今刪其重復合為一志盖以崇寧以後史之所 寧宗為書凡四志藝文者前後部帙有亡增損互有 經類十一曰易類二曰書類三曰詩類四曰禮類 周易古經一卷薛貞注歸藏三卷易傳十卷題片 周易上下經六卷繫辭說計序計雜計三卷館旗節 **片樂類六日春秋類七日孝經類八日論語類九日** 解類十日小學類 一萬九千九百七十二卷云 一卷易辨一卷阮

萬曆二十五年打

THE ANNUAL PRINTERS

9

嗣宗通易論一卷千寶易傳十卷易髓八卷晉人撰 英流演窮寂圖五卷蔡廣成啓源十卷又周易外 三卷沙門一行傳十二卷王隱要削三卷陸希聲 丁三卷郭京舉正三卷東鄉助物象釋疑一卷 那 卷陸德明釋文一卷衛元高周易元包十卷蘇 江李暴祚集解十卷史文徽易口決義六卷成 孔穎達正義十四卷玄談六卷易正義補闕七卷 一井常正義三十卷關朗易傳一卷王肅傳 周易正義略例疏三卷李翺易詮七卷張弧 王道小疏五卷張韓啓玄 卷青城山人

萬唇四十五个 悉不者陸秉意學十卷古易十三卷出王 義略十卷代淵周易旨要二十 老何氏多講疏十二 能圖 正義 朝旦易演聖通論十六卷石介 卷又 法 多義十卷趙令**肾**易裝微十卷喬執中易說 室中記師隱缺一卷襲鼎臣補注易六卷 卷花灣昌大易源流圖一卷又證墜簡 一十三卷陰洪道周易新論傳疏十卷陳摶易 卷劉牧新注周易十一卷又卦德通論一卷 卷王詔素易論三十三卷縱康又 **隱圖一卷吳祕周易通神** ガーミュニューコニュ 山義十卷冀震周 一卷黃黎獻畧 王洙言象 周

襲原續解易義十七卷又易傳十卷李平西河圖傳 易繫辭解一卷張載易說十卷日大臨易章句一卷 佐周易聖斷七卷蘇軾易傳九卷程順易傳九卷· 遺二卷司馬光易說一卷又三卷縣辭說 安石易解十四卷尹天民易論要慕一卷又易說拾 說封三卷歐陽脩易童子問三卷阮逸易筌六卷 昌齡圖義二卷胡暖易解 思周 三卷 **局易玄解二卷邵雍皇極經世十二卷又叙篇系述** 李 費 周 易 說 九 卷 張 果 周 易 罔 象 成 名 圖 一 卷 裴 通 卷陸太易周易 趙 易義類三卷劉緊易繫辭十卷晁說之錄古 礪乾生歸 仲 又易補注十卷又劉牧王弼易辨二卷皇甫必 十九卷鄭揚庭時用書十二卷又明用書九卷易 卷易傳辭後語 伯温 物外篇六卷門 **凡例總論一卷叉封變第二卷宋成易訓** 銃易義五卷謝湜易義十二卷譚世勣易傳 刑定易圖序論六卷張獨易解義十卷 周易辨惑 口訣七卷冀亦周易闡微詩六卷 番 十卷鮑極 雅之言 一卷常豫另源一卷徐庸 卷陳良獻周易發惡一 十二卷 觀物内篇解二卷產 周易重注 口義十卷繁雜 一卷解 周

及白

大大とお美二百万七五

解義一部性陳瓘了齊易說一卷鄒浩繁辭墓義 局易八 圖二卷林條易說十二卷變卦八卷變卦秦集一卷 學淵源論 **義三十卷朱雲易傳十一卷計圖三卷易傳叢說** 卷張汝明易索十三卷郭忠孝無出易解二卷又四 卷張根易解九卷周易六十四卦賦一卷題領川陳 炎唐佐集解六卷 表 極學易索嗎一卷 夏休 **建**義九 林栗易經傳集解三十六卷李舜臣易本傳三十三 卷曾種大易粹言十卷吕祖謙定古易十二篇為 晁公武易話訓傳十八卷胡銓易傳拾傳十卷程大 義海棍要十二卷洪與租易古經考異釋疑一卷張 昌易原十卷又易老通言十卷楊萬聖易傳二十卷 李椿年易解八卷疑問一卷李光易說十卷李衙易 行成元包數總義二卷述衍十八卷通變四十八卷 **愛體十六卷鄭克排着古法一卷吳流易璇璣三卷** 卷附酢易說 老郭雍傅家易解十一卷沈該易 他祖易說九卷 陳禾易傳十二卷李授之易解 卷晁補之太極傳五卷因說 三卷任奉古周易發題一卷陳高八卦數 一卷耿南仲易解義 小傳六卷都絮易 十卷安泳周易 一卷太極外

卷又音訓二卷周易繁離精義二卷朱惠易傳

一十五年刊 一大五人大人一五十五十五

六卷胡有開易解義四十卷鄉異易解六卷鄭剛中 卷占法古易考一卷林至易神傳一卷葉適習學記 周暦二十五年刊してことに大三日七五 疑録一卷易傳四卷口義大卷易樞十卷繁辭要旨 汝諧易翼傳二卷湯義周易講義二卷樂只道人 文郁易宏綱八卷吳仁傑古易十二卷又問易圖說 周易窺餘十五卷楊簡巴易一卷潘夢旂大 相讀易記十卷又涵古易說 卷又本義十二卷易學啓蒙三卷古易音訓二卷張 卿講義一卷周易針類三卷易辭微三卷易正經 九卷麻衣道者正易心法一卷鄭東卿易說三卷項 **凌易傳十卷倪思易訓三十卷趙蓋屬易說二卷劉** 一卷集古易一卷王日休龍舒易解一卷劉翔易解 卷能不知易乾整度二卷易緯七卷易緯格覽圖 易論微大卷姓名朱氏三官易一卷路劉烈虚谷 八世周易玩離十六卷程廻易章句十卷又外編 卷易通卦驗二卷並鄭流演通卦驗一卷不知 京劉半千義易正元 解計周易三卷劉牧鄭夫註周易七卷楊文煥五 家易解四十二卷孫份周易先天流行圖十二卷 釋一卷李椿觀畫一卷王炎筆記八卷鄭 りりできる一百五十五 一卷馮椅易學五十卷商雅 一卷大象衍義一卷曾

溪易總說一卷趙汝談易說三卷直德秀復卦說 卷吳如愚易說一卷李光易傳十卷李壽易學五卷 幾易釋象五卷劉禹侮易解十卷程達易解十卷載 義大十四卷又易要義一十卷鄭子厚大易觀象三 **電易述古言二卷方實孫讀易記八卷魏了翁易集** 大傳雜說一卷朱承祖易撫計總論一十卷林起 易類二百十三部一千七百四十卷以下不著錄

講義八卷陳諤開實新定尚書釋文三卷孟光禹貢 二卷書說一卷程順門孔武仲書說十三卷自肇書 二卷辦玄汲家周書十卷點 安石新經書義十三卷 又洪範傳一卷蘇軾書傳 一卷蘇洵洪範圖論一卷程順差典解典解一卷王 十六卷胡目尚書演聖通論七卷胡瑗洪範口盖 卷又尚書小疏十三卷尹於初尚書新後義疏 一卷孔額達正義二十光馬繼先尚書廣號

卷 漢乳安古文尚書二卷到非伏勝大傳

治水圖一卷尚書洪範五行記一卷王嗨叔周書音

十二卷司馬光等無逸講講

一卷吳安詩等無流

日祖識書說三十五卷黄度畫見說七卷李舜臣尚書 **卷陳經詳鮮五十卷康伯成書傳** 一卷朱熹書說七卷黄士教集林之音集解五十 **晁公武尚書訪訓傳四十六卷史浩講義二十二卷** 吳棫裡傳十三卷張九成尚書自託記五十卷洪與祖 栗藍原得書傳十卷張綱解義三十卷吳孜大義三卷 小傳四卷吳仁傑尚書洪範辨圖 丁卷叉馬賣論五卷禹賣論圖五卷禹夏後論一卷 口義發題一卷陳鵬飛書解三十卷程大昌書譜一 朱明之者 下五十 一卷夏熙書解 一卷陳伯達麗節

劉輕里青霞集解二十卷應鏞書約義二十五卷魏 傳四十卷表發誓鈔十卷表覺讀書記二十三卷黄 **紅門里中毛尚書治要圖五卷尚書解題一卷渾顯發** 果鮮五十八卷楊王集尚書義宗三卷三齊書三卷 書傳六卷胡瑗尚書全鮮 二十八卷成申之四百家 子翁書品签義二十卷 六卷王炎小傳十八卷

浮泌尚書解五十二卷

然沈 倫尚書精義六十卷趙汝談書說二卷十大亨尚書 數二十卷胡鈴書解四卷李惠尚書白篇圖一卷 卷能杯知王柏讀書記十卷又書是 九卷書附

十八年列一人民人公公司之之

辯詩外傳十卷選傳毛詩二十卷 訓傳鄭玄笺鄭 第一十卷 漢毛長為話郭 詩譜三卷陸璣草木鳥獸靈魚流二卷孔類達 卷劉字詩前衷二十卷蘇子十毛詩大義三卷周献 傳六十卷李常詩傳十卷曾有聞詩集十卷胡旦至 四十卷陸德明詩釋文三卷成伯與毛詩指說統論 詩演聖通論二十卷宋咸毛詩正紀三卷又外義 口書類六 卷毛詩程題二十卷毛詩小流二十卷鮮子供詩 卷又毛詩斷章二卷張訴別錄一卷毛詩正數一 十部八 百二卷江柏讀書記 鑄周詩集解二 卷歐陽脩詩

詩說一 講義十 卷彭汝礪詩義二十卷趙令滑講義二 義十六卷又補注毛詩譜 萬曆二五年補刊一大戶公去二五五十五 茅知至周詩義二十卷蔡下毛詩名物解二十卷董 追廣川詩故四十卷吳良輔詩重文設七卷劉孝孫 經毛詩義二十卷舒王詩義外傳十二卷新解 王論十卷吳景山十五國風咨解 卷毛漸詩集十卷沈銖詩傳一 一卷王商範毛詩序義索隱二卷王安石新 記張載詩說一卷趙仲 一卷范祖禹詩解一卷楊時詩雜疑一卷 一卷蘇轍詩解集傳二 鋭詩義三卷游酢 一卷劉泉毛詩判 一十卷香靴中 十卷孔武 卷

詩記三十二卷鄭旗詩傳二十卷又辨妄八卷范處 義詩學一卷又解順新語十四卷詩補傳三十卷朱 惠詩集傳二十卷詩序辨一卷張貴謨詩說三十卷 卷三十家毛詩會鮮 詩頌無卷黃種詩解二十卷總論一卷林品講義立 鄭楞毛詩解義三十卷黃度詩說三十卷吳氏詩本 十六卷晃公武毛詩話訓傳二 義補遣一卷路戴溪續讀詩記三卷錢文子白石詩 卷吳越毛詩叶韻補音十卷李樗毛詩詳解 十卷又詩訓詁三卷黃邦彦講義三卷鮮于毅 ララスカーのヨーヨ 百卷吳經編王詩釋篇目 十卷呂祖譙家塾讀

前能 悉毛詩提綱一卷毛詩名物性門類八卷義方二十 詩地理考五卷詩草木鳥獸蟲魚廣疏六卷輔廣詩 義解一部比與窮源一卷作者如陳寅詩傳十卷許 卷釋文二十卷通義二十卷毛鄭詩學十卷詩關**雎** 高端升詩說一卷曹粹中詩說三十卷項安世毛詩 疏十卷詩疏要義一卷毛詩玄談 一卷毛詩章疏 詩要義二十卷王柏詩辨說二卷又詩可言二十卷 說一部嚴粲詩集一部王質詩總聞二十卷魏了 奕毛詩說三卷李壽詩譜三卷王應麟詩考五卷至 一卷又詩解二十卷鄭庠詩古音辨一 巻

南唇二十五年列 とこことにして

石詩類八十二部一千一百二十卷陳黄詩傳 自 五百卷四 人子 马 泛港一百五十五 四以部下

達禮 卷成伯與禮記外傳十卷條紅韋形五禮精義十 禮疏五十卷又禮記疏五十卷周禮疏五十卷孔氣 纂 鄭玄古禮注十七卷又周禮注十二卷禮記 卷陸德明音義一卷又古禮釋文一卷買公彦儀 五禮緯書二十卷丘光庭兼明書四卷杜蕭禮學 二十卷禮記月令注 巴正義七十卷 聶宗義 三禮圖集註二十卷楊 七篇時生人戴禮記十三卷縣德龍記 一卷崔靈恩三禮義宗三上

義五卷王安石新經周禮義二十二卷王 詳解四十卷陸佃禮記解四十卷又禮象十五卷述 老禮記傳十六卷喬執中中庸義一卷游酢中庸 逢殷禮記音訓指說二十卷上官均曲禮講義一 集五禮極義一卷孫玉汝五禮名義十卷余希文井 禮一卷張詵瓷禮十卷禮粹二十卷作者 歐陽丙三禮名義五卷魯有開三禮 八卷程顏中庸義一卷呂大臨大學一卷叉中庸 田王制 一卷胡先生中庸義一卷盛喬 通義五卷般 王慈中 李洪澤直 耶禹周

禮新說四卷儀禮義十七卷何洵直禮論一卷陸佃

順治十六年刊一足上下去了了

禮記 七卷李如圭儀禮集釋十 李格非禮記精義十六卷楊時周禮義辦疑一卷又 禮井田譜二十卷破禮記二十卷周燔儀禮詳解上 郭雍中庸說一卷陳祥道註解儀禮三十二卷又禮 方整禮記解義二十卷王普深衣制度一卷夏休周 大裘議一卷郭忠孝中庸說一卷龔原周禮圖十 學解義 詳解十卷禮書一百五十卷陳鴉禮記解義十卷 庸解一卷喻樗大學解一卷司馬光等六家中 解七十卷四先生中庸解義一卷程順 一卷江與山周禮秋官講義一 七卷史浩周官講義十四 卷馬希孟

順治十六年刊之上以及二月五七五 卷片嘉三家冠婚喪祭禮五卷順張載 言十卷易稜周禮總義三十六卷朱熹儀禮經傳通 **裕縣最書三卷劉桑周禮中義十卷張** 解二十三卷又大學章句一卷或問二卷中庸章句 卷鄭諤周禮解義二十二卷黄度周禮說五卷徐 周官辨略十八卷陳傳良周禮說 一卷大學說一卷戴溪曲禮口義三卷 一卷或問二卷中庸輯略二卷十先生中庸集解二 、學廣義一卷錢文子中庸集傳一卷胡鈴禮 卷叉周禮傳十二卷二禮講義一卷倪思中庸 卷徐行周禮 載 學記 定吳仁傑稀 九成中庸說

記小疏二十卷並不知石塾中庸集解二卷項安世 卷周禮類例義斷二卷二禮分門統要三十六卷禮 卷鄭氏三禮名義疏五卷不著又三禮圖十二卷 八卷摭說一卷鄭景炎周禮開方圖說一卷李心 集義一卷汪應辰二經雅言二卷張淳儀禮識誤 卷俞庭椿周禮復古編三卷黄幹續儀禮 J 丑 三 禮辦二十三卷鄭伯謙太平經國書統集七 十九卷又儀禮集傅集註十四卷林椅周禮 圖 卷又周禮丘乘圖說 五十卷三禮圖駁議二十卷儀禮 一卷衛湜禮記集說 經傳通 類例 綱 傳 解 目

趙順孫中庸察疏三悉表前中庸詳說二卷陳堯道 訂義八十卷王應麟集解践作篇 記要義三十三卷周禮 七卷張處 復儀禮圖解 著 庸說十三卷又大學說十一卷真德秀大學行義 百六 三卷謝與南中 百十三部一千三百九十九卷石擊中 月令解 卷楊簡孔子閒 一七卷魏了 大户总统三百五十五 庸大學講義三卷王與之周禮 卷晁公武中 折東二卷周禮要義三十卷 翁儀禮要義五 **活講義** 卷 册 卷又 卷

圖義 祭琰胡笳 卷段安節琵琶録 崔令欽教 卷唐宗廟 玄宗金 卷梁武帝鍾律緯 邦利彈琴手勢譜 卷 風樂弄一卷太宗九絃琴譜二 坊記 用樂 拍 儀 題 一卷吳就樂府古題要解二卷 田琦聲律要 四卷孔行琴操 一卷又樂府雜録 一卷劉 一卷 唐廟明皇后廟用樂儀 一卷陳僧 卷李勉琴說 卷文 缺 彈琴右手法 樂令壁記三卷大 智匠古今樂録十 老薛易簡琴譜 引三卷謝莊琴論 二卷樂府古題 一十卷琴譜六 卷陳拙琴籍 王昌

樂器圖 要記二卷徽宗王鍾徵角調二卷沈括樂論一卷 **质樂**記 宗諤樂祭 卷徐景安新察堂青三十 周 圖二十卷劉次莊樂府集一卷樂府集序解 宗明堂新曲譜 亡樂書總要三卷真館飲福等一卷落依無樂 正樂八十八卷監武 四 冊范鎮新定樂法 卷三樂譜 卷陳康士琴調三卷又琴調十七卷琴 一卷宋祁大樂圖 大りんに必然に引えたこ 一卷又景祐樂随新經 卷樂律 為 蜀 雅樂儀三十卷房 一卷崔遵度琴箋一卷李 十卷 趙惟簡琴書三卷中 一卷馬元宋郊景祐 卷攝崇義景花 卷審樂

雅界一卷僧辨正琴正聲九弄九卷朱文齊琴雜調 卷琴調廣陵散譜 僧道英琴徳譜 **於要五卷胡暖景祐樂府奏議** 調五章一卷離縣譜 琴譜調八卷持舞 陵止息譜 卷院逸皇祐新樂圖 二卷蕭祐 卷琴調十七卷琴譜記 一卷張淡正琴譜 卷王邈琴譜 作無射商九調譜 卷獨孤寔九調譜 用琴界一卷琴式 一卷李約琴曲東杓譜序 記三卷陳楊樂書 一卷又皇祐樂府奏 一卷沈 一卷蔡翼琴調 卷琴調譜 卷日調賞 圖 氏琴書 卷齊嵩 卷琴譜 一百卷 卷 卷

萬曆三十七年刑人民足忘去三百五五 馬必良琴譜三均三卷喻修框 卷騰原叔部武遺書一卷魏瞻琴聲律二卷又琴圖 晟樂書二十卷又樂論八卷運譜四議二十卷政和 樂記三十六卷楊傑元豐新修大樂記 僧靈操樂府詩 百今琴操 降 卷郭茂倩樂府詩集一百卷李昌文阮咸弄譜 鄭樵齋聲樂譜二十四卷李南王古今大樂指堂 卷令狐揆樂要三卷王大 樂曲樂章節次一卷政和大晟樂府雅樂圖 一卷劉精琴義一卷沈建樂府廣題二 卷吳良 輔琴譜 方琴聲韻圖一卷 阮成譜 卷 一卷吳仁 五卷劉昺 又樂書五 昭微

回回口四 樂舞新書 右樂類 書三十卷歷代樂儀三十卷樂苑五卷琴箋知音操 次家師春一卷師十十卷范審穀梁傳十 卷樂府題解 卷琴說 一卷做蔡琰胡笳十八拍作者知樂府題解一卷大樂考三卷歷代 卷經正 例十五卷何休公并傳十二卷又尤氏膏肓 一百十一部一千七卷 一卷蔡元定律吕新書二卷李如熊樂 卷古樂府十卷趙德先樂說三卷又樂 杜預春秋左氏傳經傳集解二十卷 十二卷董仲舒春秋繁露十七卷 光集疏前鄉公子姓譜二卷行 歌詞六卷律

萬曆二十五年刊一天之后去三百五五五 義統十卷陸淳集傳春秋纂例十卷又春秋辨疑 卷集註春秋微旨三卷盧全春秋摘微四卷楊蘊春 秋公子譜一卷左丘明春秋外傳國語二十一卷暗 文八卷陸希聲春秋通例三卷趙匡春秋闡微纂類 神宗元非國語二卷葉真是國語七卷馮繼先春 春秋災思錄六卷春秋盜族圖五卷陸德明三傳釋 字 · 春秋指掌圖十五卷 陳岳春秋折東論三十卷 親達春秋左氏傳正義三十六卷公羊疏三十卷楊 一動春秋穀梁疏上二卷黄恭密春秋指要圖 **莊歷劉炫春秋述議略** 一卷又春秋義囊二卷孔 一卷

世譜七卷張暄春秋龜鑑圖一卷馬擇言春秋要類 卷朱瑗春秋口義五卷劉敞春秋傳十五卷又春秋 秋集議略論二卷王公春秋集傳十五卷章拱之春 秋統微二十五卷王哲春秋通義十二卷又皇綱論 復春秋尊王發微十二卷春秋總論一卷李堯俞春 五卷徐彦公羊疏三十卷葉清臣春秋纂類十卷孫 卷朱定序春秋索隱五卷杜諤春秋會議二十六 卷丁副春秋演聖統例二十卷春秋三傳與同空 丁七卷春秋說例十 一圖又春秋名字同異錄五卷杜預春秋 一卷春秋意林二卷蘇

卷黎醇春秋經解十二卷王裴春秋義解十二卷張 卷陸個春秋傳二十卷文補遺一卷程順春秋傳 一卷趙瞻春秋論三十卷又春秋經解義例二十卷 馬盾二十八年刊 人夫已公長一百五五 氏春秋集表二卷又左氏蒙求二卷沈括春秋機括 傳雜論一卷劉放内傳國語十卷春秋人譜一卷孫 赖春秋集博十二卷王安石左氏解一卷楊彦齡左 撰朱長文春秋通志二十卷家安國春秋道 濟春秋邦典二卷孫覺春秋經社要義六卷春 解十五卷春秋學祭十二卷晁補之左氏春秋 四卷張大亨春秋通訓二十卷又五禮例宗

春秋精義三十卷洪勲春秋圖鑑五卷春秋加斌 卷王獻春秋守鑑一卷春秋龜鑑一卷張傑春秋指 春秋傳類十卷沈綿春秋諫類二卷郭翔春秋義繼 春秋總要十卷表希孝 **肩德春秋傳類音十卷韓台春秋左氏傳口音三卷** 五十卷塗昭良春秋科義雄覽十卷春秋應判三十 三十卷王仲孚春秋類聚五卷黄彬春秋叙鑑三卷 **注春秋叙一卷張翰** 秋夾氏三十卷李融春秋樞崇十卷姜處嗣春秋三 德寧公羊新例十四卷又穀梁新例六卷陰洪道 英二卷李峰春秋事類五卷繁延春秋扶懸三卷 秋比事三卷春秋要義十卷春秋策問二十卷奉 了商昌春秋鮮問 國圖一卷春秋十 一卷邵川春秋括義三卷劉英 作政春秋要類五類張德昌 作春秋排門顯義十卷李程 國年曆 卷謝壁香

汪又春秋字源賦二卷楊立李泉續春秋機要賦 傳編紀十卷崔昇春秋分門屬類賦三卷楊均裴光 春秋事要十卷輩濤 馬曆二十八年刊 天已云头三寸上位 卷玉霄春秋括囊賦集注一卷王鄒彦春秋蒙求五 傳纂要二十卷惠簡春秋 通略全義十五卷元保会 春秋機要賦一卷尹玉 作春秋琢報一卷張傳請 羽烟春秋音義賦十卷

卷張傑春秋圖五卷春秋指掌圖二卷蹇遵品左 秋通義十二卷春秋新義十卷春秋十 左氏鼓吹 十四卷又總義三卷崔子方春秋經解十二卷春 帖斷義十卷春秋纂類義統十卷二第 本例 秋齊春春秋文權五卷齊有開春秋指微十 卷范录中春秋見微五卷鄒氏春秋總例 世本圖一卷楊蘊春秋年表一卷謝浸春秋義 義一卷宋庠國語補音三卷林縣辨國語三 例要二十卷日全春秋要首十二卷吳元緒 一卷劉易春秋經解二卷吳孜春秋折重 國年 卷國 曆 卷

木春秋傳十二卷又春 春秋傳二十卷石林春秋八 國諸臣傳五十一卷張根春秋指南十卷李常春秋 秋正名順隱要百十二卷春秋正名順隱百要叙論 胡安國春秋傳三十卷又通例一卷通首一卷余安 卷春秋講義三卷沈滋 」房春秋備對上 一卷葉夢得春秋識 一卷石公孺春 一二卷鄭昴春秋 三卷朱 統論 臣傳三 類例十二 三十卷又春秋考三十卷 卷春秋指要總例二 春秋指要 一卷任伯雨春 十卷鄧冀春秋 卷王當春秋 圖鑑 卷

十八年刊八元日

氏譜義四卷黄叔敖春秋講義五卷洪皓春 春秋 卷辨論譜說一 博 卷又春秋公羊辨失一卷春秋左氏辨失一卷春 秋正辭二十卷環中左氏春秋 十卷胡鈴春秋集善十三卷節名世春秋 彦春秋正義十 十二卷春秋考十二卷周彦 新傳十二卷韓璜春秋 國臣子表十卷鄭樵春秋 一卷春秋名義 一卷劉本春秋中 卷王日休春 卷董自任春秋總鑑 八表 論三十卷里 地 一卷范 十國年表 春秋 名譜十卷 復解辨 名義二卷 良史 又春 卷

獨 卷晁公武春秋故訓傳三一十卷王**炫春** 春秋後傳十二卷又左 馬替二十八年刊 卷朱臨春秋私記一卷春秋 卷徐得之左氏國紀二十卷蕭楚春秋 傳十五卷程逈春秋 定春秋 卷林栗經傳集解三十三卷時瀾左氏 **秋**講義三卷春秋集傳 一卷夏沐春秋素志三百 一卷延陵先生講義一 解十二卷林拱辰春秋傳三十 顯微例 氏章指三十卷王 五卷吕祖謙春 老品本 外傳十卷王葆 目一卷又春 五卷 中 卷陳 奉火雪 汝 東官 卷

編二卷和 旨五卷左氏摘奇十二卷 集義五十卷又集義綱領二卷任公輔春秋明辨十 秋四傳二十卷春秋類六卷春秋例六卷春秋表記 春秋加减四卷春秋直指三卷左氏紀傳五十卷春 三十卷又左傳類編六卷左氏傳議二十卷左氏說 一卷楊簡春秋鮮十卷戴溪春秋講義四卷程公說 卷王侯世系一卷春秋釋例 卷左氏博議綱目一卷祖謹門人 所編沈裴春秋比事一 ララスキーでます土 卷春秋釋疑二 十卷春秋考異四卷 地名譜一卷春秋木 少李浹左氏廣調蒙 人張左氏國語類 十卷李明復春秋

卷高端叔春秋義宗一百五十卷黎良能左氏釋定 春秋後傳補遺一卷趙震揆春秋類論四十卷字文 **普學各一卷沈棐春秋比事二十卷吳曾春秋考**異 尼中春秋紀詠三十卷王夢應春秋集義五十卷李 大昌演繁露六卷至壽春秋學十卷王應麟春秋二 左博約說一卷叉百論一卷黄仲炎春秋通說一十 **再會考三十六卷楊士斯春秋公穀考異五卷陸空** 三卷辛次膺屬辭比事五卷李孟傳左氏說十卷程 四卷又左氏祭揮六卷方淑春秋直音三卷石朝英 卷章中左氏類事始末五卷王柏左氏止傳

藻林希逸春秋三傳正附論十三卷 卷片惠卿孝經傳一卷古觀國孝經新義一部是家 易孝經正義三卷司馬光古文孝經指解一卷又古 孝經一卷元行中孝經疏二悉蘇彬孝經疏一卷形 心傳春秋考義十三卷魏了翁春秋要義六十卷陳 古文孝經一卷九二十鄭氏註孝經一卷唐明皇註 石春秋類二百四十部二千七百九十九卷玉備於 又孝經指解一卷趙克孝孝經傳一卷任奉古孝經 **講疏一卷張元老講義一卷范祖禹古文孝經說** 1八十八卷三 牙史志卷 百五五

萬暦一十五年浦州」でこる大三の丘とよ 論語十卷與異等皇侃論語疏十卷韓愈筆解一卷 古孝經類二十六部三十五卷京 清報二部六 滋解義二卷王文獻詳解 陸德明釋文一卷馬總論語樞要十卷陳銳論語品 卷表甫孝經說三卷王行孝經同異三卷 孝經說一卷馮椅古孝經輯註一卷古文孝經解 **處厚解一卷趙湘孝經義** 辨誤十卷宋咸增註十卷王令註十卷紀曹嘉語摘 類七卷論語井田圖一卷邢昺正義十卷周武集解 九成解四卷朱熹刊誤一卷黃餘本旨一卷項安世 一卷張師尹通義三卷張 卷林椿齡全解 卷本

蘇軾解四卷蘇轍論語拾遺 義五卷楊時解二卷謝良佐解 劉正容重註論語十卷陳禾論語傳 二十卷游酢雜解 卷說例 老尹煌論語解十卷又說一 十卷呂惠卿論語義十卷蔡申論語象上 十卷王安石通類 卷汪華直解十卷葉夢得 卷張九成解十卷吳棫續解一 一卷踰樗玉泉論語學四卷張杖紅 イオスでを一下五丁ユ ノニーロ 卷襲原論語解 卷王零解十卷孔武 卷程順論語說 卷侯仲良說一 卷范祖禹論語說 十卷晁說之講 部走呂大臨 言十卷黃祖 悉又考里 卷 卷

季宣論語小學二卷林栗論語知新十卷朱熹論語 註義問答通釋十卷鄭汝解義十卷張演會論 精義十卷又集註十卷集義十卷或問二十卷論語 馬曆二十五年補刊 解義十卷洪與祖論語說十卷史治口義一十卷薛 卷意原十卷錢文 陳耆卿論語記紫八卷孔子家語十巻觀汪論 宏辨論戴溪石皷答問三卷東谷論語 講義二卷姜得平本旨一卷論語指南 十卷徐焰論語贅言一卷會幾論語義 統一 大日といる人に 日立にしていた 一卷倪思論語義証二十 子論語傳賛二十卷王汝猷論 卷葉隆古

掌疏十卷論語閱義疏十卷論語世譜三卷並不 語玄義十卷論語要義十卷論語口義十卷論語展 卷魏了翁論語要義一十卷 二十卷高端权論語傳一卷真德秀論語集編一十 王居正論語感發十卷章良史論語探古二十卷黃 **榦論語通釋十卷又論語意原一卷示圖論語大意** 右論語類七十三部五百七十九卷王居正論語風 周公益法一卷計汲冢周旺固白虎通十卷沈約益 卷賀琛謚法三卷晉陽方五經鉤沈五卷王彦 ノウスラスーを一日ヨーユーノーーヨ

威續古今諡法十四卷劉迅六經五卷春秋諡法 **治刊誤二卷九經要略一卷敘元要略一卷諡法三** 三卷李肇經史釋題二卷顏師古刊謬正俗八卷李 五卷授經圖三卷胡旦演聖通論六十卷劉敞七經 卷六家諡法二十卷流編 程順河南經說七卷又 五言集解三卷蘇洵嘉祐諡法三卷皇祐諡錄二十 小傳五卷黃敏求九經餘義一百卷丘光庭兼明書 指歸五卷蘇鄂演義十卷劉餗六說五卷兼講書 難五卷章崇業五經釋題雜問一卷僧十朋五 法篇秋陸德明經典釋文三十卷馬光極九

萬曆二十五年刊一天之志美百五五五

XTTIN

察攸政和修定諡法八十卷楊時三經義辨十卷王 卷楊會經解三十三卷劉舜七經中義一百七十卷 居正辨學七卷鄭樵溢法三卷李舜臣諸經講義七 張載經學理窟三卷項安世家說十卷附錄四卷黄 卷張九成鄉黨少儀咸有一德論孟子拾遺共一卷 說十二卷張貴謨洋林講義三卷周士貴經括 勛西齊清選二卷葉伸堪六經圖七卷俞言六經圖 禮講義十卷楊甲六經圖六卷林觀過經說一卷載 **榦六經講義一卷六經疑難十四卷**作新許爽九經 直音九卷又正訛一卷諸經正典十卷論語尚書周 卷

游桂經學十二卷九經經官策義九卷 右經解類五十八部七百五十三卷歲以下不善發三經演義一十一卷論經三經五十三卷十八部七百五十三卷歲以下不善要一一經天文編八卷陳應隆四書輯語四十卷劉元剛 好疑五卷又確論十卷至壽五經傳授一卷王應 大學孝經說各一卷又四書解六十五卷張納六經 詩實道意一卷沈貴班四書要義七篇張九成中庸 史游急就章一卷劉原釋名八卷許慎說文解字十 一六卷篇 雅三卷鄉珠孔鮒小個雅一卷楊雄方言十四卷 四書解六十五卷張綱六經 粉美得平

清情 两限年 りたといるとことに

三卷 文正隸三十卷張揖廣雅音三卷吕忱字林五卷曹 書部一卷 三卷顏真鄉 解字係傳四十卷又說文解字韻譜十卷說文解字 憲博雅十卷顧野王王篇三十卷章昭辨釋名一卷 開元文字音義二十五卷庾肩吾書品論一卷陸德 王僧虔評書一卷深武帝評書一卷千字文一卷課 明經典釋文三十悉之爾雅音義二卷想元孫于禄 韻顏之推證俗音字四卷又字始三卷唇於縣銀 粹六卷日總續古今書人優劣一 卷蕭該漢書音義三卷陸法三廣前五卷唐玄宗 情丙辰年人人大大大公人三十二七五 十卷僧雲核補說文解字三十卷錢承志說 明冰重後品 一卷六體論 卷杜林出集備要字録二卷王僧度圖書 一嗣真書後品 經字樣一卷又十體書一卷張彦遠法 有唐名書賛一卷林罕字源偏傍小說 筆法一卷又前海鑑源十六卷朱禹善 師古急就篇注一卷虞世南筆願法二十卷張參五經文字五卷李商隐 十卷高璉爾雅疏七卷徐錯說 卷張懷瓘書站 卷古文大家書祖一卷書節 一卷續 卷蔡希宗法書 卷又評書

那三十冊送錢惟演飛白書叔録一 惠宗評書一卷水立称正辨的 事於事本學也沒 那方爾雅疏 墨數一卷作 文四聲韻 四漢字類五卷陳天麟前漢通用古字韻編 彭年等重修 一卷歐陽修集古録跋 卷孫季昭火疑賊 二卷徐玄三家老 一老住逢王聖譜一卷殿以卷品一卷住逢王聖譜一卷殿上殿上 親近衛門 粉賈昌朝 廣鎖五卷鎖詮十 卷叉聲韻 隠 元解文音美元-125 一十四卷 五卷劉希古切 史記音義一 前馬馬統龍第一卷號 圖 群經音辨三卷夏 尾六卷 温潤亮爾雅 一卷司馬光 前 老李卯 四卷僧 悉周越古今法 又二卷句中正雅 歸興重 餘論 王五卷胡元 夏部辨嫌 師 切鎖五卷丘 一卷宋和摘 卷 一卷實像 一局 悅韻 歐洋戚 郭 不事校古者 陽 五卷陳 子育義 定論 忠 一卷正 等宋 融 解

載章三 注三卷書考六卷通志六書客五卷 卷宣 米市書評一卷又實章待訪集一卷日大臨考古 鍾鼎聚器款識法 源二卷朱長文續書斷二卷王安石字說一 石懷德 字始連環一卷象類書十一卷論 道 又别 卷李 二卷又聲韻類例一卷淳熙監 五卷徐浩書譜 老 訓 本三十老薛尚功重廣鍾鼎篆 一十卷劉敞先秦古器圖一卷李行中引經字 翰林隱術 重修博古圖録三十卷趙明誠 卷董為唐書釋音二十卷實華 隸書賦一卷楮長文書指論 卷吴升章訓統類一卷鄭樵石皷 公麟古器圖 五卷 利貞王篇解是三 禮器歎識一卷王楚鍾縣篆賴二卷吳枝 又三體孝經 临二十 老荆 卷又古跡記 一卷陸佃爾雅 卷張孟 浩筆法 卷象文王篇一 押前 梵書三卷爾 新義二十卷 一卷李訓範 唐書音訓 卷許冠前 文考一 七卷歴 十四卷 録三 四聲

百里豆

卷李盛六經釋文 關要一卷日本中童家訓三卷周婚六 經注文考異四十卷洪适隸釋二十七卷隸續一 隸釋文二卷馬居易漢隸分前七卷翟伯書籍文二 卷胡寅注叙古千文 漢字類一卷纂注禮部韻畧五卷翰林禁經三卷臨 卷諸家小學總錄二卷集古系時十卷審漢語一 卷書斷例傳五卷洪韻海源二卷互注爾雅貫類 手鑑四卷黄伯思法帖刊誤一卷釋元沖五音韻鏡 嘉定古器圖大卷僧妙華互注集韻二十五卷羅 清勤堂法帖六卷李從周字通一卷遼僧行均龍愈 汝帖三卷筆死文詞一卷法帖字證十卷正俗字 禹曆二十五年刊 一 球隸職界七卷潘緯柳文音義三卷僧應之臨 六卷廣干禄字書五卷古鼎法帖 卷施宿大觀法帖總釋二卷又石鼓音一卷蔡氏 者 劉紹祐字學撫要二卷洪**邁次**李翰蒙求二 缺一卷片書錄一卷書隱法一卷筆陣圖一卷西 淳北溪字義二卷婁機班馬字前 一卷漢隸 史浩童北須 端蒙小學字訓 一卷黄葉班書前編五卷張臭石 知三卷朱熹小學之書四卷又 ヘオーコーヨーヨ 一卷吕氏似古千文 一卷吕祖識少儀外傳 經音義十三 卷楊師復

卷集齊彭氏小學進業廣記一部王應麟蒙訓 四卷又小學料珠十卷小學諷詠四卷補注急就篇 四十

六卷

右小學類二百六部 千五百七十二卷劉紹

芦六十九卷

凡經類一千三百四部 一萬三千六百八卷

志卷第一百五十五

志卷第一百五十六 朝府儀同三司上柱國銀軍國重事前中書**岩**不相監修國史領經進事都經裁是脫脫等秦 宋史二百三

整

一人藝文二人

史频十三一日正史類二日編年類三日別史類四 日儀注類九日刑法類十日目錄類十一日譜牒類 日史鈔類五日故事類六日職官類七日傳記類人 地理類十三日覇史類

卷陳伯班固漢書一百卷顏師

汪 范 華 後 漢書九十卷

司馬遷史記一百三十卷集號等又史記一百三十

書一百三十卷魏澹後魏書紀一卷本七張太素後 李賢注 趙抃新校前漢書一百卷余靖漢書刊誤章懷太子趙抃新校前漢書一百卷余靖漢書刊誤 我三卷沈約宋書一百卷蕭子顯南齊書五十九卷 狐德秦後周上月五十卷顔師古隋書八十五卷柳芳 魏書天文志二卷惟有此李伯築北齊書五十卷合 姚思無梁書五十六卷又陳書三十六卷魏收後魏 五卷集松房玄齡晋書一百二十卷楊齊宣晋書音 借書 一百三十卷 唐書叙例目 一卷劉煦 唐書二百 悉歐陽修宋祁新唐書二一百五十五卷目録一卷全 卷劉昭補注後漢志三十卷陳壽三國志六十

義三十卷司馬貞史記索隱三 萬曆三十七年刑人大艺艺艺艺艺艺 遠後唐列傳三十卷任諒史論三卷翰二十卷又五代史纂誤三卷朱梁列傳 續補注唐書三百二十五卷薛居正五代史一百五 傳辨證二十卷西漢刑誤一卷作約王旦國史一 **書綱目一卷劉巨容漢書祭設二卷汪應辰唐書列** 一卷三劉漢書標注六卷劉散 陽脩新五代史七十四卷黨准張中節史記 十卷吳仁傑兩漢刑誤補遺 卵唐書直筆新例一卷 放卷 卷富 泌漢書刊 五卷張

朝 王孝廸哲宗正史 正史 卷 吕夷簡宋 臣傳三 白 類 朝諸臣傳三 五 **奎國朝**名臣 五 三十卷袁宏後漢紀三十卷 白二 十卷宋名臣錄 卷 三朝國史 卷王珪 叙 白 卷作並 諸 四百七十二卷萬 臣錄 十卷 卷宋 十卷 Á 朝 H 張唐英宋名臣傳 勲德傳 卷熙寧諸臣傳 憲洪邁宋 國史 11 胡旦漢春秋 卷鄧 名炳 白 卷宋 臣奎 洵

跡 馬中與新書紀年三卷作 通 二卷苗台符古今通要四卷馬求易元 卷崔 卷 大唐聖運圖略三卷帝王照錄 卷路惟衛帝王曆數圖十卷陳嶽唐統 龜 薛氏傳 延業晉春秋略 品 國典略二 從續馬 苔 方三十國春秋二十卷孫盛晉陽春秋三 卷 十五卷馬總通曆十卷柳芳唐 皇甫 曆二十三卷裴煜之唐太宗 十卷封演古今年號 滥帝 二十卷裴子野宋略 却韋昭度續皇王寶運 E 世 紀 一卷王起五位 和 卷竹書 錄 錄三卷 建元實 一十卷王 紀 一卷益 三卷 曆 白

萬曆三十七年列

人民と示人は打五十六

大唐補紀

三卷凌端唐

要

號

圖

年旦

撰言等 宗質録 宗紀 等 虚宗實 三齡宗卷唐十等房唐天 十卷 帝實録 撰題 宣宗實錄三 老 低元 五代漢既帝 -卷 卷馬路等重人 修三雪 録 唐 業起 唐 卷唐昭宗實録 唐德宗實錄 一卷 十卷又 武 太宗實錄 深 后實錄 居注三卷耀默唐高祖實錄二日曆一卷杜光庭古今類聚年 无帝實 等属 順宗實錄 太祖實 實録 一十卷 卷唐懿宗實録 五卷 _ PE 蘇 晋高 撰真 五十卷 五卷 吳並 五祖代紀 卷 王 三十卷唐哀宗實録八卷 五 H. 卷唐 一十卷 杭劉 卷 卷五代 代 祖等張 宗許高 撰荫 撰知 實録三十卷 恭 唐 漢高 等裴撰元 幾唐玄宗實錄 撰唐高宗復修 愈唐憲宗實錄 唐敬宗實錄十 明錄象張 載唐代宗實 宗實錄二十卷直 照唐建中實錄 祖實錄二十卷許 祖實録 宗實録 周 卷 太祖 撰刻 五卷,唐僖宗 五代唐淮 Fi. 代唐 實録 三十 五代 實緣 卷 錄 卷

情

內原年

民と言葉言れること

7

寧宗 鄭向 圖三卷陳彭年唐紀 **憲續通曆十卷范順五代通** 宗時政記七十八冊德祐事蹟 子編年二卷顯德日曆一卷 撰伯 暦三十七年 列 理宗日曆二百九十二冊又 孝宗實錄五百卷光宗實錄 五代 實錄四 賢臣治蜀編年志一卷武密帝 修欽宗實錄 開皇記三十卷一两 人となるとは、また 百九十九冊理宗實錄初葉 四 四十 一卷宗摩尼 卷 録六 朝實錄 修洪 扈 邁高宗 日 H 曆 記 一百卷 年通 撰董 五 09 王興衰年代 自 實錄 卷 事 淳 龔親 譜 二卷 劉 五冊 百九 蒙 等伯 孫光 運 曳

等 修神宗實録 宋高宗山曆 南唐烈祖實録二 白卷寧宗日曆五 七卷 一百卷始鼎范 同 太宗實録八 白万 主實録 仁宗實録二百卷韓商 温張的 徽宗實録 朱墨本三百卷 四 一千卷孝宗 神宗質録考具五卷號 撰拙 卷卷水线吴並 百一十卷重修五 五 卷 着撰李 修 周 五十プ 真宗實録 遂後蜀高祖實録 世宗實録 宋太祖實録 日曆二千卷光 英宗實録 用作 李月 17. 四 白卷 一百 Fi. 徽宗會具知 干 者書用添 宗 哲宗實録 十卷 用添光普 宗 日曆三 = 卷沈李殊最倫沆 日録

六卷李燾續資治通鑑 卷朱繪歷代帝王年運銓要十 歷代統紀一卷司馬光資治通鑑 - 卷歷年圖六卷通鑑節要六十卷帝統 治通 卷五 圖 王嚴叟繁年録一卷元祐時政記 疑年譜一卷通鑑問疑 十二卷歷代累年二卷劉恕資治通 一卷楊備歷代紀元 鑑舉要曆八十卷通鑑前 济皮志卷 一百五十六 一卷十代編年紀 賦 一卷章衡編年通 卷司馬康通 卷胡仔 百六十 三百 例 卷 一卷諸葛深 卷稽 八卷又 四卷

史藁 表一卷又年 公邁歷代記年十 鑑 古今須知 節 H E 北征伐編年二十三卷徐度國紀六十 四十二卷喻漢卿通鑑總政 十卷 曆四十一卷吕祖謙大事記二十七卷 五卷吕氏家塾通 汪伯彦建炎中興日曆 表 九卷又提要五十九卷宋聖 江左方鎮年 一卷宋政錄十二卷宋異 一卷史炤資治通 卷熊克九朝通略 表十 鑑節要二十四 六卷混 鑑 一卷表框通 釋 白十 錄 文三十 百六十 卷朱 帝 一政編 一卷宋年 卷 五

萬曆三十七年刊一人大小小小一

卷洪邁節資治通鑑一百五十卷又太 要畧初草二十三卷張公明大宋綱目 總類二十卷張根歷代指掌編九十卷本心傳孝宗 甲子紀年圖一卷曾惟通鑑補遺 宏皇王大紀八十卷李丙丁未錄二百卷李心傳 卷黄維之太祖政要一十卷吕中國朝治迹要略一 三十五卷又 以來繫年要錄二百卷國史英華一卷你都 十卷崔敦詩通鑑要覽六 胡安國通 四朝史紀三十卷又列傳 牙皮売着一百五十二 鑑舉要補遺 十卷王應麟通鑑答問 一百二 一百篇李孟 一十卷 祖太宗本紀 一百六十七 沈樞通鑑 百三十五 傳讀

語十卷李延壽南史八十卷又北史一百卷元行 漢書問答五卷劉珍等東觀漢紀八卷孔行春秋後 後魏國典三十卷金陵六朝記一卷王豹金陵極要 四卷 十傳六卷趙 **時吳越春秋十卷皇**南遵注吳越春秋 **右編年類一百五十一部 丁卷司馬彪九州春秋十卷趙瞻史記抵悟論五卷** 卷李匡文漢後隋前瞬貫圖一卷李康唐明皇政 一華廣軒較本紀三卷汲家周書十卷郭璞注穆天 不著錄十五部九百六十八卷不著錄六部無卷節造通號補遺 一萬五百七十五卷實線

人民也是我三百五十六

關記 卷裴游 廣德神異錄四十五卷歐陽逈 録十卷素皓與元聖功錄功臣錄三十卷唐僖宗山 吳兢開元名臣錄三卷又唐太宗動史一卷唐書備 **門一卷劉連唐新語十三卷唐總記三卷渤海填唐** 老張詢古五代新說二卷劉朝帝王歷數歌一卷又 記注記十三卷曹玄主唐列聖統載圖十卷郭修唐 紀錄 上卷高峻小史一百十卷詐高建康實録二十 大和新修辨謗堅三卷程光榮桑作唐補注 一卷南阜唐朝綱領圖五卷唐紀年記一卷 卷裴廷裕東觀奏記三卷新野史十 柄一 作唐録備嗣十五

一卷常璩華場國志上卷江南志二十卷李清臣 暦三十八年刊 唐宋遺史四卷劉直方大唐機要三十卷蘇轍 百五十卷又政要十卷仁宗觀文覽古圖記十 五卷劉然五代春秋 事覽二十老吳書實錄三卷記 十卷孫冲工代紀 禹偁五代史閱文二 十卷王公唐志二十 唐餘錄六十卷李臣文兩漢至唐年紀 緊張傳請再編記記 部悉劉恕十國紀年四 卷陶出五代史補五卷為 七卷王軫五朝春秋 一卷孫甫唐史記七 一作十卷扔 行真宗聖政

宋史志卷一百十六

卷歷代善惡春秋二十卷李空間 豐聖訓三卷六朝寶訓 惟演咸平聖政錄三卷李昭遘永熙政範一卷張商 卷史系二十卷楊九齡正史雜論十卷河洛春秋一 迎奉聖像記二十卷目二卷李維大中祥符降聖記 五十卷目三卷王欽若天禧大禮記五十卷 白五十五冊又聖政錄三百二十三冊買緯備史六 神宗正典六卷林希兩朝賢訓二十一卷舒宣元 夷簡三朝寶訓三十卷李淑三朝訓覽圖十卷錢 大中祥符奉祀記五十卷 部港鄭居中崇寧聖政一 目二卷又 大中祥符 FI

王帝照一卷沈汾元類 美嘉號録一卷崔倜帝王授受圖一卷牛檢帝王事 萬曆二十五年刊一段已完美三丁五二、 迹相承圖三卷歷代君臣圖二卷龔額年運 牧帝王真偽記七卷紀年志一卷武密帝王年代 命録三卷錢信皇猷録一卷歷代鴻名錄八卷章光 曆二卷柳粲補注正閏位曆三卷杜光庭帝王年 州郡長曆二卷王起五運圖一卷曹玄圭五運圖 卷賈欽文古今代曆一卷張敦素通記紀 十二卷張洽五運元紀一卷古今帝王記十卷衛 作驤帝王受命編年録三十卷徐鳳三朝華 一卷楊岑皇王寶運錄三十 作唇圖

卷盖君平重編史雋三十卷孫昱十二國史十二卷 史述論八卷絲邁趙性中與遺史二十卷樓助中姐 西京史略二卷史記撥英五卷並不知鄭樵通志二 卷焦璐聖朝年代記紀 政要四十卷又朱實錄列傳舉要十二卷洪偃五朝 白卷蕭常續後漢書四十二卷李把改脩三國志六 二十卷鄭伯邕帝王年代圖一 小傳一百篇 卷汪竒古今帝王年號錄一卷李昉歷代年號 七卷陳傅良建隆編一卷基事要於初學朱編年 とうラック、一下ヨコノ 作十卷章光美帝王年號圖 卷又帝王年代記

馬史精略五十六卷趙世逢两漢類要二十卷周 作者孫王汝南北史練選十八卷史署三卷楊保不知孫王汝南北史練選十八卷史署三卷楊保 一一卷十七史賛三十卷三代說辭十卷 自二百 問 十三部二千二百十八卷贈姓中

漢傳聞

卷趙氏六朝採要十卷杭東金陵六朝帝王統紀

たとる。大きり立って

品情丙辰

卷胡寅讀史管見三十卷又三國六朝攻守要論

卷杜延業告春秋略二十老晋史獵精一百三

做 晋書金允到十卷前鄉晋略九卷張陇晋略

十二卷林鉞漢馬十卷宗諫三國採要六卷

卷辨報正唐要録二卷張杖通鑑論寫四卷孫甫唐 帝學八 論十卷 史論斷二卷石介唐鑑五卷范祖禹唐盤十二卷又 潛六卷倪遇漢論 卷唯室先生两漢論一卷旗長張唐英唐史發 卷陳傅良西漢史鈔十七卷東萊先生西漢財 卷陳季雅两漢傳議十四卷李舜臣江東 一一卷頭昌朝通紀八十卷超善學讀史與 卷地通鑑裴松之國史要覧二十卷鄭禮 編論劉希古歷代紀要五十卷喬舜古 史書集類三卷朱黼 十三卷陳惇修唐 史衡二 年備遺正統

諫唐史名賢論斷二十卷于鵬唐史属辭四卷唐帝 發揮十二卷陳天麟前漢六帖十二卷陳應行讀史 皇續帝學一卷姚虞賓諸史臣謨八卷鄭少微唐史 **朝旦五代史略四十二卷韓保升文行錄五十卷李** 土號辛臣錄十卷名賢十七史確論一百四卷不知 質疑十四卷又西漢質疑十九卷東漢質疑九卷何 史精義十卷楊天惠三國人物論三卷李石世系手 博士備論四卷辨法陳亮通鑑綱目二十三卷葉學 明辨二十四卷叉讀史明辨續集五卷師古三國志 馬唇二五年刊 一大ところ三月ここ 工唐史鈔十卷石知唐仲友唐史義十五卷又續唐

買韻句三卷議古八卷史譜七卷五代纂要賦一卷 集三卷縱横集二十卷十三代史選五十卷南史據 卷李心傳舊聞證誤十五卷襲敦熙符祐本末一十 表三十三卷叉唐宰相譜一卷王謝世表一卷五代 國朝撮要一卷約論十卷並不知李壽歷代宰相年 卷洪邁記紹與以來所見二卷 二衙將帥年表一卷實濟皇朝名臣言行事對十一 卷兩漢著明論二十卷十二國史略三卷章華 クラスだえて五五

石史鈔類七十四部一千三百二十四卷幸点歷代

卷令狐澄貞陵遺事一卷令狐綯制表疏一卷李司 兩元和國計略一卷劉公欽郭城舊事六卷章處原 三卷馬字鳳池録五卷章執誼翰林故事一卷李吉 翰林學士記一卷元稹承吉學士院記一卷李德裕 跡一卷王琳魏鄭公諫錄五卷武平一景龍文館記 記二卷崔庭光德宗幸泰天錄一卷沈既濟選舉志 中樞龜鑑一卷韓琬御史臺記十二卷韋述集賢注 班固漢武故事五卷蔡邕獨斷二卷裴烜之承祚實 丁卷吳兢貞觀政要十卷又開元昇平源一卷蘇瓊 一南備追錄一卷又兩朝獻替記二卷柳氏舊聞

萬暦二十五年列一ところ

者林動國朝 二十卷三朝訓整圖十卷數房沈該進神宗寶訓 卷吕夷簡林希准 白卷神宗寶訓五十 流着内展年の宋史忠美二五七 文鑒古圖 后土故事三卷自漢武成王配饗事迹二十卷並不 話錄 皇雜錄二卷叉 間續翰林志二卷杜宗事迹一卷梁宣底三卷汾陰 空論事七卷年解所論南阜綱領圖 鉅翰林舊規一卷張著翰林盛事一卷李構御史臺 二卷蘇領邇英要覽一部是樂史貢舉故事一十一卷 **新王仁豁開元天寶遺事一卷盧駢御史臺三院** 卷飲宗雲訓四十卷高宗聖政六十卷高宗雲訓 、事三卷李肇翰林内誌 熙前 修高宗聖政典章十卷你粉宋朝大韶令一 四十卷然果絕家永思寶訓二卷李奶子 一卷鄭略敕語堂判五卷李巨川勤王錄二卷楊 老孝宗寶司六十卷録 十卷絡與求賢手部 一卷柳班續貞陵遺事一卷鄭向起居注故事 十卷王洙祖宗故事二十卷李叔耕籍類 典要雜編 天寶西幸略一卷吳湘事迹 **ダ志着一百五十** Ti 老 朝寶訓六 一卷李大性典故辨疑二 録並院園 划知 一卷又翰林志一卷蘇易 老高宗聖政編要 **结洪邁集哲宗寶到** 彼 質史彌遠孝宗智 一卷三朝太平寶訓 一卷鄭處誨 巻 点宗觀

六卷韓絲治乎會計録六卷李常元祐會計録三卷 崔立故事務疑十卷孝宗聖政五十卷影龜年 卷宋敏求朝貢録二十卷張養正 湯思退等水花陵迎奉録十卷大惟簡塞比紀實 聖鑒二十卷光宗聖政三十卷富弼敦州議盟别録 事五卷林特東封西祀朝謁太清官慶賜總例 吳產變六朝事迹别集 五卷朱勝非秀水開居録二卷日本中紫微雜記 征 紀實二老锅俠尚 四卷韓 五卷宋介執禮焦二卷陳 大后回靈事實 元古金國生長語 朝事迹十四卷

事一卷惟不知尉遲握中朝故事一卷孔武仲金華 **埤通州營海錄一卷龔順正續將錄一卷洪邁漢苑** 五卷曾致竞清邊前要五十卷李至皇親故事一卷 二卷又活民書拾遺一卷史館故事錄三卷三國故 者宋祥尊號錄一卷又掖垣叢志三卷董烱活民書 録二卷開禧通問本未一卷金陵叛盟記十卷並 對六卷慶曆邊議三卷開禧通和錄一卷開禧持書 **犀書三卷又會稽和買事官上錄七卷程大昌北邊備** 杜鎬鑄錢故事一卷丁謂景德會計錄六卷王曙屋 丁三卷王禹偁建隆遺事一卷田锡三朝奏議

大きなる二百五十二十日

記事十二卷太平盛典三十六卷國朝寶訓二十卷 六卷陳次公安南議十篇宋咸平朝制要覧十五卷 李上交近事會元五卷范鎮國朝事始一卷又東齊 南錄三卷沈該翰林學士年表一卷蘇者次續翰林 卷富弼放濟流民經畫事件一卷田况皇祐會計錄 名賢遺範錄十四卷余靖國信語錄一卷季淑三朝 志一卷錢惟演金陵遺事三卷晁逈别書金坡遺事 一卷李宗諤翰林雜記一卷王皡言行錄一卷王旦 訓整圖十卷陳湜三朝逸史一卷沈立河防通議 牧故事三卷兩朝誓書一卷景德中與契平恰類雲 ノクラスキニーヨーフノーロ

馬光日錄三卷郟亶吳門水利四卷王安石熈寧奏 卷廣東西城錄一卷交廣圖一卷惟不知會輩宋朝 對七十八卷程師孟奏録一卷羅從彦宋遵克録八 馬光涑水記聞三十二卷周必大變坡録一卷又淳熙 卷何澹歷代備覧一卷王禹王家三世書語一卷司 **唐台部第二卷經費節要八卷**惟不知張唐英君臣 萬曆二十八年別一人となる二月五二八十二七 玉堂雜記一卷陳模東官備覧一卷三朝政録十二 政要四十卷陳襄國信語錄一卷趙聚日記一卷司 元豐土賣錄一卷龐元英文目雜錄七卷韓絳吳玄 政要第一卷畢仲行中書備對十卷李清臣張誠

皇訓典六卷曾雖德音寶訓一卷汪浹荣觀集五 華獻事迹一卷曾布三朝正論一卷林處元豐聖訓 詔書一卷原料高書鹽池錄一卷吳若壺崇聖恢儒 張舜民使邊錄一卷朱匪躬館閣錄十一卷劉永壽 樞密院時政記十五卷蘇安靜邊說一卷薛向邊 卷張戒政要一卷李源三前政要增釋一十卷歐陽 集三卷洪偷創業故事十二卷耿延禧建炎中與記 二十卷家安國平蠻錄三卷羅畸蓬山記五卷明堂 利害二卷仁宗君臣政要一十卷人編何范祖禹 一卷程俱麟臺故事五卷洪與祖續史館故事録 今中央売差一百五十二十五

萬曆二十五年補刊したとごをごすること 與治迹統類三十卷江少虞皇朝事實類苑二十六 卷陸游聖政草一卷彭百川治迹統類四十卷又中 卷又淳熙東宮日納故事一卷李心傳建炎以來朝 又宋朝事實三十五卷素憂麟漢制叢録二十卷倪 野雜記十一巻又朝野雜記甲集二十巻乙集二十 新作 誠梓 B 丞相勤王記一卷李攸通今集二十 思合宫嚴父書一卷詹儀之淳熈經筵日進故事 録一卷金華故事一卷兩朝交聘往來國書一卷並 安示祖宗英序電鑑十卷陳縣中與館閣録十卷類 **舰廣南市舶錄三卷嚴守則通商集三卷契丹禮物** 卷

ノララススラモヨコノーノーノ

卷張綱列聖孝治類編一百卷黃度藝祖憲監三卷 又仁皇從諫録三卷趙善譽宋朝開基要覽十四卷 右故事類一 百九十八部二千九十四卷遊紅類以

東漢百官表一卷作者陷彦藻職官要錄七卷又職二百二十一卷 官要錄補遺十八卷李吉甫百司舉要一卷唐玄宗 者楊侃職林三十卷孔至道百官要望一卷圖承班 六典三十卷杜英師唐職該一卷梁載言具員故事 宰 前年表一卷官品式律一卷歷代官號上卷並不 丁七卷大唐宰相歷任記 一卷任歌官品纂要十卷

君臣政要三十卷浦宗孟省曹寺監事目格子四十 儒童中書則例一卷譚世勣本朝字執表八卷張文 七卷称殷象梁循資格一卷王涯唐循資格一卷杜 宰相拜罷圖一卷又樞府拜罷録一卷三省樞密院 **褚唐文昌損益三卷萬當世文武百官圖二卷陳經** 對六卷不知三省儀式一卷職事官遷除體格一卷 除目四卷司馬光百官公卿表十五卷孫逢吉職官 分紀五十卷梁勗職官品服三十三卷趙氏唐典備 要一卷宋朝宰輔拜罷圖四卷宋朝官制十一卷三 循資格一卷循資曆一卷唐宰相後記一卷國朝楊

順治十六年刊是也於第二百五十六

元道祖宗官制舊典三卷趙隣幾史氏懋官志五卷 省總括五卷作者 王益之漢官總録十卷又職源 源流五卷金國明昌官制新格一卷不知何楊王休 葉一卷徐自明宰輔編年録二十卷蔡幼學續百官 題名五十卷龔願正宋特命録一卷司馬光官制造 趙曄宋官制正誤沿革職官記三卷何異中與百官 五十卷宋朝柏輔年表一卷牌具館閣書目云臣奏 舊官制通效十卷文朱新舊官制通釋二卷范仲室 公卿表二十卷叉續百官表質疑十卷曾三異宋新 輔拜罷録二十四卷徐均漢官考四卷董正工職官

諸史關疑三卷趙粹中史評五卷王應麟通鑑地理 證十卷叉漢制效四卷 **攻一百卷叉通鑑地理通釋十四卷叉漢藝文志**

三十六卷 右職官類五十六部五百七十八卷楊王木滿史閥

杜寶大業雜記十卷劉餗國史異纂三卷梁載言梁 記六卷習鑿齒裹陽者舊記五卷蕭韶大清紀十卷 記四卷班昭女戒一卷伶玄趙飛燕外傳一卷皇甫 劉向古列女傳九卷漢武内傳二卷不知事憲洞实 謚高士傳十卷袁宏正始名士傳二卷葛洪西京雜

順治十六年刊一段是志卷三百五七六

摧克記一卷楊棲白南行記一卷王坤僖宗幸蜀記 卷李翰張中忍外傳一卷温龠一作天寶亂離記 卷劉諫陳作國朝傳記三卷賀楚奉天記一卷大和 卷張茂樞張氏家傳三卷吳操蔣子文傳一卷王方 順治十六年刊人是已長三月正 **陌遼記三卷元澄秦京內外雜記一卷獨記一卷西** 慶魏玄成傳一卷郭元振傳一卷范質桑維翰傳三 淑為作六賢傳一卷孫仲遺士傳一卷賢牧傳十五 宗名醫傳七卷臨川名員作士賢名作迹傳三卷李 禄山事迹三卷三朝遺事一卷 景事不知作者生 一卷牛朴登庸記一卷江文東都洛私記十卷胡嬌 幸蜀廣記圖二卷郭湜高力士外傳一卷姚汝能安 為朝野愈載二十卷又愈載補遺三卷李匡文明皇 鄉家傳一卷又顏真鄉行狀一卷李邕秋梁公家傳 郭令公家傳十卷又忠武公將佐略一卷殿亮顏杲 怨已誠子拾遺四卷越國公行狀一卷京事迹陳翃 卷徐浩廬陵王傳一卷劉仁軌 河洛行年記十卷李 隋季革命記五卷隋平陳記一卷魏徵隋靖列傳 一卷包謂河洛春秋二卷陳鴻東城父老傳一卷張 四公記一卷趙毅大業略記三卷顏師古大業拾遺 一卷賈潤甫李密傳三卷李筌中台志十卷杜儒童 イラようがくてニーニーフ 家傳十卷李石開成承部錄二卷李德裕異城歸忠 潜用し卯記一巻房十里投荒雑録 卷陳諫等彭城公事迹三卷王昌齡瑞應圖 思補國史五卷馬總唐年小錄六卷杜祐實佐記一 谷况燕南記三卷鄭澥涼國公平蔡錄一卷李涪升 李公佐建中河朔記七卷陳岠朝廷卓絕事記一卷 誤一卷陸贄玄宗編遺錄一卷韓昱壺關錄三卷林 陽得城集一卷載張巡許速 記二卷顏師古辦多記一卷静亂安邦記 沈既濟江淮記亂 一卷李繁鄴候 一卷路 卷雕 卷

卷徐岱奉天詔一卷徽宗宣和殿記一卷又嵩山出 卷登科記二卷起建隆 通其寅解圍錄一卷鄭樵彭門紀亂三卷韓偓金緣 王貴妃傳一卷李璋太原事蹟雜記十三卷張雲成 徐錯登科記十五卷樂史登科記三十卷登科記 黑唇三十七年**刊** 不記 四夷朝貢錄十卷本商隱本長吉小傅五卷蔡京 卷 卷朱朴日曆一卷李氏大聖列 老李奕唐登科記一卷唐顯慶登科記五卷 丘旭賓朋宴語一卷盧言雜說一卷于政 又大 和 大日山公会に打る一つ 辨謗略三卷會昌伐叛記一卷高 年張觀二十二國詳異記 聖園陵記

宗一
拒作 三卷蘇特時 城祀 福記 一卷太清 凹記 一卷宴延福宫承平殿記一卷明堂記二卷良嶽 錄 卷復交吐錄二卷哥舒翰幕府故吏録一卷李巨 卷陳釋東西府記一卷沈立都水記 許國公 明皇幸蜀録一卷趙源一奉天録四卷陸贄遣 一卷李繁比荒君長録三卷陸希聲北戸雜 一百卷章惇導洛通汗記一卷李清臣重修都 卷王華天皇河記一卷上黨記叛一卷宋 吐錄三卷乾明 作唐代衣冠盛事録一卷鄭言平刻録 メルルデーアエー 特宴記一卷筠莊縱鸛宣和閣 19 — 作會稽錄 二百卷又 卷三禁

新錄 事二 逢孝感義聞録三卷張續建中西符錄一卷元宏錢 十戈錄一卷樂史孝悌錄二十卷讀五卷曹希達 馬曆二十五年 川一大史志卷二百年 幺成故事三卷趙寅趙君錫遺事一卷楊時開成紀 一卷李隱 相事狀七卷雲南事狀一卷劉中州事迹一卷魏 一百卷凌准が志二卷郭廷晦妖亂志三卷幸 越州錄一卷潘氏家錄一卷潘美行胡詢孝 一卷楊九龄桂堂編事二十卷范鎮東齋記事 一卷又賢惠錄二卷民表錄三卷李陞登封誥成 一卷英雄佐命錄 作唐記奇事十卷史演成寧王定難曾 一卷世宗征淮錄 一卷濠州 琯

說六一居士年譜一卷胡剛中家傳一卷 男胡 典苗 莊敏公遺事一卷前宗 獻公家傳一卷精 **杜諸葛武侯傳** 撰奉神述一 公事狀一卷作約 卷危高孝子拾遺十 序朱勝非年表 吕順浩遺事一 一卷登科記解題 卷製作史浩會稍先賢祠傳賛二卷張 傳 一卷順浩 卷岳珂籲 卷趙彦博昭明事實二卷吕文靖 老器勝 嚴叟韓忠獻公别錄一卷韓忠 二十卷樂史廣孝悌 卷紹與名臣正論 非 縣 品願浩逢辰記一卷順 伯温邵氏辨誣三卷薛亦 吕祖謙歐公本末四卷韓 孫朱勝非行狀 巻李綱等 一卷湘瀟

言 忠文節誼錄 **道祠堂碑一卷談氏家傳** 禺曆二十五年,補利 人人以公长二月五上人 錄一卷常安朱文公行狀 劉 學陳確墓志一卷撰 百 實十卷李朴豐清敏遺事一卷劉岳李魏傳二卷 三卷岳珂鄂國金佗粹編二十八卷吳柔勝宗澤 十卷英顯張侯平冠錄 一卷周鑄史越王言行錄十二卷劉氏傳忠錄三 編趙文 定公遺事 一卷陳曄村師道事迹 卷 了齊陳先生言行錄一卷 一卷 撰 五 產 槐 庭 齊 一卷石 老旗幹本事趙罪 編 11211 都洪适五代登科 何常諫議長洲 卷張琰种師

經略志十卷柳班柳氏序訓一卷柳程柳氏家學 卷並不知張師顏金虜南遷錄一卷張棣金亮講 康唐登科記十五卷馬宇段公別集二卷張陟唐年 聚 類 對 對 那 王 事 實 一 十 卷 尹 機 宿 州 事 實 一 三卷逸史一卷拓跋記 記三卷野史甘露新記二卷諱行錄一卷大和野中 **老李曜風亦集一卷段公路北戸雜録一卷鄭暐蜀** 口茂良避羌夜話一卷又请康錄一卷中興禦侮錄 卷皇華錄一卷南北歡盟錄一卷裔夷謀夏錄 一卷洪遵泉志十五卷張甲浸銅要錄一卷 ノラリスを一下コーノニー 卷文場盛事一卷楊妃外

南部 卷王仁裕入洛記一卷又南行紀 卷王振汴水滔天錄一卷王權汴州記 萬暦三十七年刊してしいるこれと下 若唐家汛間錄一卷曹桃别傳 南越記一卷蔣之竒廣州十賢贊一卷安德 史補三卷黄彬莊宗召福記一卷晉朝陷番記 慶成都理亂記八卷錢嚴戊 都余知古渚宫曹事十卷張昭太 二卷季綽張尚書故實一卷劉昶嶺外錄典三 作者范質魏公家傳三 知蕭時和天祚永歸記 卷趙普飛龍 申英政 一卷葉帳 一卷崔氏登科 一卷薛國存 錄 康平吳錄 一卷高若 撰陳承監 記一卷勾 卷間

廣傳 售傳 **赵李畋孔子弟子衛傳六十卷又垂崖語錄** 軟吳唐拾遺錄 卷丁謂談錄 政張齊賢洛陽曆紳舊聞記五卷張達蜀 一卷曾致堯廣中台紀八十卷又線珠傳二卷許 一卷國朝名將行狀四卷議 十卷沈立奉使二洲雜記 一卷王延德西州使程記 老洞 李昉談錄 仙集一卷許邁傳 牙皮され 十卷樂史唐滕王外傳 卷郭幹傳略 一卷等照潘美事沙一卷平蜀 盟記一卷 一卷楊貴 卷 卷路致乘軺 卷 張緒 不 卷又李 妃遺事 冠 準遺事 任升梁 冠亂

雷 須 弼奉使語録二卷又奉使別録 記十卷 冠城奉使錄 歸田録 一卷韓 三十七年刊二人又 卷錢惟演錢依貢奉錄 南錄 卷陰 卷燕 目圖 琦遺事一 八卷王起 一卷馮炳 交 北會要錄 一卷劉渙 雜錄 **企事迹** 一卷王皡唐餘 Land Comment 甘 卷 孫污遺事 一四行記 及卷曹叔 五卷契丹實錄 卷虜庭雜記 平鐘記二卷劉 卷 錄十六 一卷王曾筆錄 一卷王曙戴 卿農智高 一卷旗都 旦遺事 江江 卷蔡元 十四卷契 一卷學 勰 廣 知

傑章氏家傳德慶編 卷趙 肇 退 須 圭李氏家傳 知 官下記二卷又諱 朝録三卷韓正彦韓 曾肇行述 十卷黄靖 氏家傳二卷 寅韓琦 卷宋景文公筆記 二卷王通元經 事實一 一卷朱 或 卷 再生傳 卷 韓琦 胡 杜 或 遠青唐錄 滋談錄 卷 家傳十 卷 氏家傳錄一卷 田後錄十 録 撰于 五卷宋 入番 曾筆 三卷 一卷李 卷 儀 卷陳昉 漳 行述 等杜 爱 撰記章 思 撰師 作不 卷 卷

韓文公歷官記一 卷吕希哲吕氏家塾廣記 馬永易壽春雜志 記 關里祖庭記三卷又東家雜記二 卷王襄南陽先生傳 記 温陵張賢毋傳 太史遺事 卷吳杖雜林記二 轍儋耳手澤 卷 洛陽 卷 卷范 卷孕季與東北 撰程 名園記 一卷洪 俱羅誘罪 卷額濱遺光 祖禹家傳 二十卷鄭熊番禺 一卷安壽行 卷王 興 卷趙 旭 韓子年譜 諸蕃 卷 宜 君 卷 趙 狀 志三 A 遺 傳信 卷蔡京當 樞 卷 雜記 要二 卷 侠鯖 卷

萬曆三十七年刊

一元 さるかといいこう

局麗事纂二卷平燕錄 老群 **娣類鑒七卷馬忠嘉海道記** 世卿安南邊說五卷洪适宋登 五朝名臣言行錄 卷劉安世言行錄 續家訓八卷洪邁皇族 山曹 朝名臣言 諤傳 一卷胡瑗言行錄 卷撰趙 十卷又 材豐 一卷三蘇言行五卷 一卷范純 登 劉非孝行 朝 一卷 朝名臣言 仁言 科 卷 題 名 卷劉 淮 記 臣言行錄十 西部 程道 卷 世 卷朱 卷 譚

卷豪風 都卷 卷張 開運飛馬事迹 四卷 卷 金富 F 恶义士傅五卷彬 編二卷張景係當獄記三卷史愿北遼遺事 十八年刊 似 錄十二卷倪思北征錄七卷張舜民彬 契丹事迹 十卷 錄 奉使語錄 出 孫建 ストンスはりえけ 面 卷煎 謙 隆 一卷殊 垂純略 闡 者不 一卷古今家誠二卷南嶽 如高 範 北雜綠一卷遼 悉董介誕聖錄三卷 州記 三卷費樞亷吏傳 俗異菌集 卷張浚建炎復辟 相海東三國通 一卷洪厓先生傳 卷契丹機宜 登科記 卷徐度 要錄 曆上 王安 卷

實錄 一卷龔顯正清江二孔先生列傳譜述 一卷陳師 卷邵

氏開見餘 卷陸游老學卷筆記

居士叢談一卷僧祖秀游洛陽官記 一卷李

厚德錄一卷安丙靖蜀編四卷張九成無垢

心傳錄 十二卷黎良能讀書日録五卷賀成大濂相

三十三卷汪藻裔夷謀夏錄三卷又青唐綠

三卷見公武府古後録三十五卷又 昭德堂藁六

卷讀書志二 十卷嵩局樵唱二卷范成大吳門志

一卷又攬轡錄一卷膝鸞錄 卷虞衛志一卷吳船

卷洪邁春葉三十八 卷又詞 村進卷六卷蘇苗

护韻三十二卷張綱見聞録五卷吳芾湖 傳記類四百一部 卷李燾陷潜新傳三卷又趙普傳 千九百六十四卷張九成無 卷 山遺老傅

志卷 一百五十

人 上 五 五 五 一

